

公司代码：600561

公司简称：江西长运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王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志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对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进行了阐述，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2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中期报告文本；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西长运/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市国资委	指	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南昌市交通集团	指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市政	指	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长运集团	指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道路客运	指	道路旅客运输
道路货运	指	道路货物运输
报告期	指	2024 年半年度
景德镇长运	指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吉安长运	指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抚州长运	指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马鞍山长客	指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黄山长运	指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新余长运	指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都市城际公交	指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大通物流	指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赣州方通	指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吉安公交	指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萍乡长运	指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上饶汽运	指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鄱阳长运	指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九江长运	指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鹰潭长运	指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新余公交	指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鹰潭公交	指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婺源公交	指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恒达物流	指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长运出租	指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华嵘信息（华嵘保理）	指	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西长运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xi Changyu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angxi Changyu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晓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隼	王玉惠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电话	0791-86298107	0791-86298107
传真	0791-86217722	0791-86217722
电子信箱	dongsihui@jxcy.com.cn	dongsihui@jxcy.com.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9年7月16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南昌市广场南路118号”变更为“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38
公司网址	http://www.jxcy.com.cn
电子信箱	jxcy@public.nc.jx.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西长运	600561	G长运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14,880,731.93	753,421,074.31	-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98,516.30	-32,851,899.2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8,426,354.85	-63,182,381.8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98,899.06	160,278,787.67	-12.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9,708,881.25	898,119,580.22	1.29
总资产	4,623,938,757.78	4,424,438,182.97	4.5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0	-0.2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6	-3.4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3.16	-6.72	不适用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上半年，道路客运需求缓慢回暖，报告期内道路客运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62.76 万元，虽然道路货运业务与整车销售业务因业务量减少，实现的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3,729.48 万元与 2,447.05 万元，使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854.03 万元，但公司严格成本和费用管控，持续强化降本增效，2024 年 1 至 6 月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共减少 6,740.88 万元，公司营业成本下降幅度大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另外，报告期内，根据法院执行裁定书，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49% 的股份（共 1960 万股）作价 18,840,360 元过户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华嵘保理”）名下，抵偿华嵘保理部分应收保理款，上述事项增加华嵘保理利息收入 710.44 万元，冲减华嵘保理前期已计提的部分信用减值损失 862.18 万元。综上所述，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实现扭亏为盈。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52,933.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	9,170,123.18	

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1,446.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621,785.5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3,460.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9,949.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5,706.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6,229.50	
合计	32,524,871.1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道路旅客运输与道路货运。

2024 年 1 至 6 月公司道路旅客运输业务实现的收入为 3.68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3.74%；道路货运实现收入为 1.35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23.33%；另外公司燃油销售和整车销售、润滑油销售业务 2024 年上半年实现的收入为 0.68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1.7%。

1、道路旅客运输业务经营模式

(1) 汽车站场业务的经营模式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运营分布在江西省 9 个地级市以及安徽省 2 个地级市的 77 个客运站。公司的汽车站场经营以向公司所属的运营车辆提供站务服务为主，同时也为其他运营车辆提供站务服务。站务服务主要包括：客运代理服务、车辆安检服务、清洁清洗、停车管理、旅客站务服务等。

(2) 汽车客运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汽车客运业务经营模式主要是公车公营和公车责任经营两种模式。

公车公营指公司单独购置车辆，聘用司乘人员在相关线路开展道路旅客运输。这种模式下，公司与相关车站结算后的全部票款确认为客运收入，同时承担所有成本开支，司乘人员按工作量领取薪酬。

公车责任经营指公司与员工签订责任经营合同书，公司按照合同规定对责任经营车辆进行单车考核，同时经营人向公司缴纳车辆责任经营保证金和目标效益，公司向经营人按月退还车辆责任经营保证金。责任经营车辆的票款收入及保险、折旧、税金等运营成本按照公司的会计制度统一进行核算。在责任经营期间，经营人须严格遵守和执行公司针对责任经营人有关安全生产运输、站场管理、服务质量管理、车辆设备管理和维修保养等方面的管理制度。

2、道路货运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货运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和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经营。

货运业务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普通货物运输、大件运输业务、货运信息市场、公铁联运业务、仓储配送业务、商品车零公里物流运输。货运收入主要依据经营主体与客户签署的相关合同进行结算。

3、公司销售业务主要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的轿车销售业务、维修服务。前述子公司从上游轿车生产厂家采购商品车，通过 4S 店向下游客户销售。此外，二级子公司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抚州长运石油有限公司等企业还从事燃油销售业务。

(二) 行业情况

1、道路旅客运输行业

2024 年上半年，全国公路旅客发送量为 58.24 亿人次，较上年同期增长 11.20%；累计完成旅客周转量 2,500.53 亿人公里，较上年同期增长 13.20%。

近年来，随着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高铁成网运行、网约车和私家车普及，深刻影响和带动了人口布局和出行格局的变化。客运出行中高铁、民航占比不断提升，而公路旅客周转量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占比下降明显。道路客运行业从创造增量需求角度，迫切需要转型升级，积极应对市场格局变化。

道路运输行业现处于深度调整和转型期，将加速变革，服务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等国家重大战略实施，拓展都市圈交通通勤业务，深入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强化

衔接协调，与其他运输方式、新一代信息技术、其他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推进数字化、智能化、网联化与行业深度融合。

2、物流行业

2024 年上半年，全国公路货物运输累计完成货运量 197.73 亿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4%；实现货物运输周转量 36,374.69 亿吨公里，比上年同期增长 4%。

随着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不断迭代与成熟，道路货运的数智化转型步伐不断加快，集约化、智能化、平台化、绿色化正成为物流行业的发展新特征。未来，提升道路货运物流效率，推进多式联运发展，深入实施降本增效依旧为道路货运企业市场数字化转型的主要方向。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客运网络优势

公司在江西省 11 个地级市中已拥有除赣州和宜春外 9 个地级市的站场资源和班线资源。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运营客运站场 77 个，拥有建制车辆 7,430 辆，营运班线 1,257 条，在江西省道路客运市场已形成规模优势、网络优势、集约化优势和一体化协同优势。

2、品牌优势

公司是我国公路客运企业的第一家上市公司，也是江西省公路客运行业的龙头企业。在中国道路运输协会评选的“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2023 年）”中，江西长运位居第 34 位。

多年来，江西长运一直致力于为人们的出行提供满意、温馨的全方位服务，在旅客中形成较广泛的认知度和良好的品牌美誉度。

3、运营管理经验丰富

公司在长期经营客运业务中，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同时培养锻炼了管理队伍和业务骨干人才，成为公司业务稳定发展壮大的重要基石，为公司持续安全生产运营提供了重要保障。

4、丰富的并购重组经验和资源整合能力

公司自上市以来，紧紧把握道路运输行业集约化经营、规模化发展的趋势，先后成功与景德镇、吉安、黄山、马鞍山、新余、抚州、婺源、萍乡、上饶、鄱阳、鹰潭等多家当地客运公司达成合作，并组建了新余、吉安、鹰潭、婺源等公交公司。通过实施跨地区合作整合客运资源，形成了具有长运特色的合作共赢发展模式，同时也积累了丰富的并购重组经验与人才。公司在扩张中兼顾规模和效益，在并购整合阶段，公司注意着力推进对合作企业管理体系、运营体系和文化建设的一体化协同，均取得良好整合成效。

5、过硬的安全运营能力

由于公路客运关系旅客人身和财产安全，因此安全生产运营是客运企业的重要保障。公司历来重视安全生产运营，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落实，持续积累了大量安全生产运营的经验。

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持续努力，使得公司的安全生产指标远远优于交通运输部对公路客运一级资质企业的要求。过硬的安全运营能力，为公司赢得了社会和旅客的信赖，有助于客运业务健康发展。

6、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母子公司管理体系

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入选上交所“上证公司治理板块”，成为首批 199 家治理板块样本股之一。

多年来，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明确公司总部和子公司之间的管理关系和权力分配。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完善了各项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以资本为纽带的母子公司管理体系，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整体运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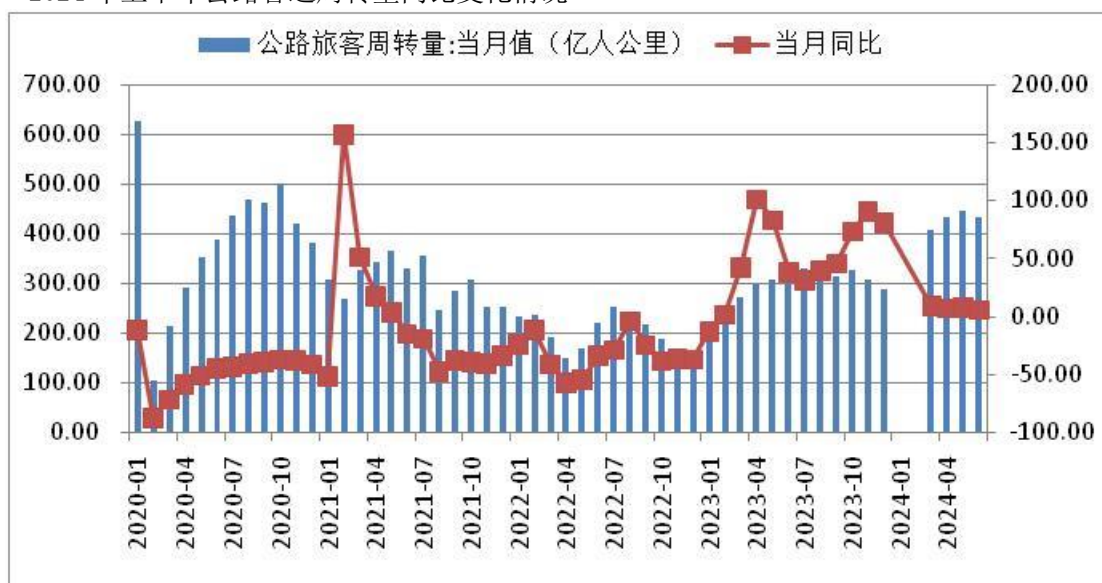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上半年，受出行市场格局、需求周期与需求结构变化影响，道路客运行业经营景气度恢复缓慢。报告期内，全国公路旅客发送量为 58.24 亿人次，较上年同期增长 11.20%；累计完成旅客周转量 2,500.53 亿人公里，较上年同期增长 13.20%。

2024 年上半年公路客运量同比变化情况



2024 年上半年公路旅客周转量同比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5 亿元，利润总额 1,581.7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9.8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

2024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深化管理变革，强化客户经营，围绕服务乡村振兴、科技创新、轻型化转型等重点领域提升经营质效，激发体系活力，在场景化营销、市场拓展、一体化协同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公司加快数字化转型，以精益和融合为目标，加强科技与业务融合，通过数智化赋能，提升产品经营能力。

公司严控成本和费用，坚持算账经营，深挖存量资产使用效率，动态优化资源的战略配置，努力提升效率效益。

公司加强内部控制和 risk 管控，持续深化合规体系建设，有效推动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走深走实。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14,880,731.93	753,421,074.31	-5.12
营业成本	735,158,708.47	802,567,531.03	-8.40
销售费用	3,636,303.68	4,223,019.92	-13.89
管理费用	123,704,300.39	131,745,831.68	-6.10
财务费用	39,338,742.82	42,817,331.65	-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98,899.06	160,278,787.67	-12.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60,992.57	-79,497,211.2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13,528.43	-89,099,336.52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道路客运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62.76 万元，但道路货运业务与整车销售业务因业务量减少，实现的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3,729.48 万元与 2,447.05 万元，使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854.03 万元。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严格成本管控，持续强化降本增效，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6,740.88 万元。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整车销售业务量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强化费用管控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6,492.84 万元，使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8,854.14 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协议转让持有的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24 年 1 至 6 月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为 3,323.68 万元，使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893.15 万元；而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939.53 万元，使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 2,939.53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7,710 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20,712.2 万元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法院执行裁定书，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49% 的股份（共 1960 万股）作价 18,840,360 元过户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名下，抵偿华嵘保理部分应收保理款，上述事项增加华嵘保理利息收入 710.44 万元，冲减华嵘保理前期已计提的部分信用减值损失 862.18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76,749,787.15	10.31	221,896,477.13	5.02	114.85	见下附说明
应收款项	287,723,001.13	6.22	293,028,812.60	6.62	-1.81	
存货	36,473,107.05	0.79	35,771,980.27	0.81	1.96	
合同资产	43,679,496.09	0.94	54,556,106.43	1.23	-19.94	见下附说明
投资性房地产	223,251,444.74	4.83	227,249,498.84	5.14	-1.76	
长期股权投资	34,108,973.96	0.74	34,979,206.13	0.79	-2.49	
固定资产	2,166,985,842.85	46.86	2,190,915,776.85	49.52	-1.09	
在建工程	32,433,790.53	0.70	27,788,064.06	0.63	16.72	
使用权资产	125,946,959.07	2.72	118,703,189.05	2.68	6.10	
短期借款	1,603,127,442.96	34.67	1,377,619,664.53	31.14	16.37	
合同负债	25,409,532.31	0.55	25,268,076.80	0.57	0.56	
长期借款	94,200,000.00	2.04	85,250,000.00	1.93	10.50	
租赁负债	119,899,441.66	2.59	108,429,197.18	2.45	10.58	

其他说明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主要系截至2024年6月30日银行存款较上年末增加2.75亿元所致。
- 2、合同资产较上年末减少，主要系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根据运输合同，确认的合同资产减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和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共518.70万元，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行业风险保证金及还款保证金。

(2) 公司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借款640万元，以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景德镇市昌江区新枫路69号土地（权证号为景土国用（2010）字第0106号，占地面积为16326.59平方米）和房产（权证号为景房权证自管字第2271号，建筑面积536.3平方米，权证号景房权证自管字第2280号为，建筑面积2417.1平方米，权证号景房权证自管字第2251号为，建筑面积420平方米，权证号为景房权证自管字第2262号，建筑面积572.32平方米，权证号为景房权证自管字第2279号，建筑面积1479平方米，权证号为景房权证自管字第2252号，建筑面积12.7平方米。）作为抵押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借616A101A24008抵押合同，截至2024年6月30日，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4,058,396.44元。

(3)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乐平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借款 1000 万元，以乐平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乐平市大连新区大连路土地(权证号为赣(2022)乐平市不动产权第 0032179 号，占地面积为 48496.9 平方米)和房产(权证号为赣(2022)乐平市不动产权第 0032179 号，建筑面积 7872.74 平方米。)作为抵押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J617CYGJ231113 抵押合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3,631,598.09 元。

(4) 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向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新城东区支行借款 800 万元，以红旗北路 96 号房产和土地(产权证号为 0062214，建筑面积是 5518.23 平方米，占地面积是 16815.5 平方米)、博望房产土地(产权证号为 0079792，建筑面积 1060.13 平方米占地面积 2808.5 平方米)作为抵押财产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1563111220220097-1 抵押合同。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12,997,024.46 元。

(5) 本公司三级子公司含山长运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向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新城东区支行借款 775 万元，以含山中心客运站房产和土地(产权证号为 0002214，建筑面积是 6013.66 平方米，占地面积是 12222.0 平方米)作为抵押财产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1563111220220343-1 抵押合同。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17,711,504.18 元。

(6)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当涂长运客运有限公司向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新城东区支行借款 1500 万元，以当涂客运枢纽客运站房产和土地(产权证号为 0007976、0007977，建筑面积是 11224.9 平方米，占地面积是 20859 平方米)作为抵押财产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1563111220240330-1 抵押合同。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21,134,818.72 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01 万元，减少比例为 100%。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401,343.42	-211,446.03						189,897.39
合计	401,343.42	-211,446.03						189,897.39

注：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应收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运费 2,285,151.28 元（其中应收账款 885,151.28 元，其他应收款 1,400,000.00 元），因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根据债权人会议决议和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债权重整方案，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浙江众泰公司银行存款支付 100,000.00 元，另收到 ST 众泰 134,679 股股票抵债。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按照评估价值,以5,386万元协议转让给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江西南昌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将持有的39辆出租车,按照评估价值,以70万元协议转让给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已收到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款5,386万元,江西南昌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已收到39辆出租车转让款70万元。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已过户至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上述股权转让产生的投资收益为924.55万元。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公司拥有其66.67%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道路客、货运输,高速运输服务,货运配载、仓储,城市货运,修理配件销售。截至2024年6月30日,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16,583.14万元,净资产为2,605.70万元,2024年1-6月共实现净利润139.79万元。

(2)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长运公司注册资本6480万元,公司拥有其6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道路运输、旅客行包、快件货运、停车站场服务、旅游服务等。截至2024年6月30日,江西吉安长运公司总资产20,906.82万元,净资产为13,127.82万元,2024年1-6月共实现净利润1,525.74万元。

(3)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公司拥有其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道路客运、停车站场、旅客行包、小件快运、汽车修理等。截至2024年6月30日,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13,481.83万元,净资产为1,460.27万元,2024年1-6月共实现净利润-875.32万元。

(4)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50万元,公司拥有其76.92%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技贸交易场地租赁、承办科技产品展示会、专利产品交易、科技成果转让等。截至2024年6月30日,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总资产278.47万元,净资产为236.63万元,2024年1-6月共实现净利润-94.00万元。

(5)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公司拥有其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旅游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停车场经营、旅客行包、小件快运、物流服务等。截至2024年6月30日,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11,660.45万元,净资产为9,437.92万元,2024年1-6月共实现净利润-140.63万元。

(6)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运输、出租汽车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货运等。截至2024年6月30日,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11,316.40万元,净资产为4,106.30万元,2024年1-6月共实现净利润-86.49万元。

(7)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公路旅客运输；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停车场服务；汽车维修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5,115.22 万元，净资产为 -637.52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193.45 万元。

(8)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自有房出租、物业管理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总资产 204.45 万元，净资产为 204.25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0.99 万元。

(9)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一类整车修理、大中型客车整车修理、大型货车整车修理、小型车整车修理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 10,012.19 万元，净资产为 8,018.15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97.02 万元。

(10)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仓储、汽车维修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47,951.83 万元，净资产为 17,069.06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574.72 万元。

(11)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汽车配件及轮胎销售、停车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装卸、物业管理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9,277.32 万元，净资产为 3,308.29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116.77 万元。

(12)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330.05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交通客运业务、物业管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3,916.11 万元，净资产为 1,330.24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70.96 万元。

(13)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664.295237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17,262.53 万元，净资产为 1,312.98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372.97 万元。

(14)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16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旅游客运、城市出租车客运、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汽车站经营服务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31,385.34 万元，净资产为 17,959.65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372.64 万元。

(15)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鄱阳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保险兼业代理、汽车配件、摩托车销售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鄱阳长

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总资产 10,441.82 万元，净资产为 3,339.90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247.55 万元。

(16)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6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9.96%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保险兼业代理、汽车配件、摩托车销售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24,966.95 万元，净资产为 6,366.32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681.13 万元。

(17)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一类汽车维修，汽车技术开发，贸易信息咨询，汽车租赁，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汽车装饰批发，零售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 970.69 万元，净资产为 541.60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42.05 万元。

(18)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1,043.91 万元，净资产为 869.20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4.16 万元。

(19)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8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客运、城市公交客运、一类汽车维修、制作发布广告、房屋租赁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8,421.33 万元，净资产为-390.76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169.16 万元。

(20)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车载终端设备、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通信产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配件的研发、销售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1,010.02 万元，净资产为 914.56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101.78 万元。

(21)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公路客货运输；汽车租赁；洗车、停车服务；广告发布代理；汽车配件销售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3,758.74 万元，净资产为 5,953.99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264.61 万元。

(22)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普通货物运输，集装箱运输。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 26,409.45 万元，净资产为 13,794.74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188.78 万元。

(23)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及城乡公交客运、农村客运、班车客运、旅客客运、包车客运、出租车客运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婺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1,991.32 万元，净资产为 1,612.12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106.01 万元。

(24) 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75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财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物流、供应链管理；供应链管理咨询；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总资产 1,948.40 万元，净资产为-12,828.34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1,572.58 万元。

(25)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993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县内、县际、市际、省际班车客运及旅游包车、出租车客运、汽车租赁；普通货运；零担、大型物件、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站场、货运站场经营；汽车维修；汽车配件销售；机动车驾驶员及从业人员岗位培训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103,164.44 万元，净资产为 69,288.40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396.18 万元。

(26)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5%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互联网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的设计、开发和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2,741.99 万元，净资产为 634.98 万元，2024 年 1-6 月共实现净利润 5.65 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主要来自其他运输方式的竞争。近年来，因消费需求特征、要素供给模式发生深刻变革，出行格局发生深刻调整，高铁、航空已逐渐成为主流出行方式，道路客运量与客运周转量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占比呈下滑趋势。

公司将坚持创新变革，深化客户经营，实施与其他运输方式的差异化竞争和融合发展，加快推进营销体系建设、战略项目和数字化项目实施，构建客运与物流数字化平台运营体系和专业化管理能力，服务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完善运营模式，持续优化服务供给结构，拓展服务生态，推进公司战略实施和新动能塑造。

2、安全事故风险

道路运输企业因所处的行业特点，在日常营运中面临交通事故风险。一旦发生交通安全事故，则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赔偿、车辆损毁及交通主管部门、安全监管处罚等风险。尽管公司已为营运车辆按照国家规定投保相应的保险，可在一定程度上减少运输安全事故发生后的赔偿支出，但若保险赔付金额无法完全覆盖事故赔偿，将导致公司发生额外的支出，另外也可能对公司的声誉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坚守安全底线，持续完善安全生产组织体系和制度建设，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在构建各层级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的基础上，明确各层级领导班子成员的安全管理职责，稳步夯实安全生产管理基石。公司实施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强化安全培训，加强安全生产宣传，迭代优化安全风险检查模式，建立隐患排查台账，持续筑牢安全生产底线。近年来，公司责任事故率、责任伤人率与责任死亡率等安全管理关键指标，均优于交通运输部关于道路客运一级企业安全考核指标的要求。

3、财务风险

报告期公司道路旅客运输业务的毛利率为-32.71%；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349,213.9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5.52%。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对资产流动性构成一定风险。

道路客运业务毛利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近年来重点发展城乡公交一体化业务和城际客运线路公交化改造项目，承担了江西省内多个地区与安徽省内的黄山、马鞍山地区的城乡公交、乡村班线的运营职能，上述农村班线的利润不能覆盖全部运营成本，而公司收到的对上述班线的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核算，不能冲减营业成本，因此公司2024年上半年道路客运业务的毛利率为负。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持续强化精细化管理和降本增效，挖掘经营潜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还将继续加大对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围绕效率效益提升、成本改善、费用削减、业务和资产轻型化转型、存量低效资产处置等措施，提升资金效率和资产使用效率；另外，公司将努力拓展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和债务结构，继续降低融资规模及融资费用。

4、政府补助不确定性风险

2024年上半年、2023年度、2022年度、2021年度公司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分别为1.89亿元、4.46亿元、4.53亿元、5.25亿元，主要为线路及营运补助、公交四类人员补贴、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等。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关于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等文件，2022年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于2022年12月31日终止，2022年12月31日之后上牌的车辆不再给予补贴。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已终止，另外若未来年度政府补助相关政策发生变动，公司未来政府补助的获得及金额将存在不确定性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损益。

公司将切实推进主业转型升级，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从而降低政府补助波动对公司业绩产生的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共三项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关于变更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与江西南昌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9 辆出租车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子公司向公司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江西长运股份有限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共 13 项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肖征山	独立董事	选举
王咏梅	独立董事	选举
彭润中	独立董事	离任
李宝常	独立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彭润中先生、李宝常先生因任期届满，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肖征山先生、王咏梅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宝常先生、彭润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道路旅客运输和道路货物运输，主要排污为道路客运车辆和货运车辆的尾气排放，公司道路客运站场和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均经环境保护部门相关环境影响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也未有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始终重视在经营管理中贯彻“绿色、低碳、环保”的环保理念，注重培养员工的环保意识，根据道路客运的特点探索节能降耗的新技术，致力于打造道路运输绿色环保运营，推动企业与环境的和谐发展。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培养员工的环保意识，宣传节能减排的方针、政策、法规、标准，介绍节能减排先进经验，推广节能减排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

公司积极开展节能驾驶竞赛、节能知识竞赛活动；在客车新车型、新设备、新技术投入使用前对员工进行培训；建立驾驶员人才库，对进入人才库的驾驶员进行岗前培训，考核合格者才能进入人才库；每年都选送节能管理人员参加政府、行业协会组织的节能培训。

公司在多条城际公交班线上投入使用了节能环保、安全性能好的纯电动汽车。从事城市公交业务的子公司均引进了新能源客车（主要为纯电动汽车）为公众提供环保运输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营运新能源公交车 2956 辆，占营运公交车辆总数的比例为 84.51%。低碳环保的新能源汽车的使用，减少了车辆的碳排放。

公司倡导子公司合理安排运营作业与充电时间安排，加大夜晚电价“波谷”时段充电比重，既能合理利用站场设施设备，亦能有效降低能源消耗。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城际公交和城市公交线路中尽可能使用新能源车辆，并完成相关配套充电桩项目建设。另外，公司倡导子公司合理安排运营作业与充电时间安排，加大夜晚电价“波谷”时段充电比重，既能合理利用站场设施设备，亦能有效降低能源消耗。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国家战略，持续拓展城乡客运一体化业务布局。截至 2024 年 6 月，公司共开通城乡公交班线 497 条，较 2023 年末增加 22 条城乡客运班线。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见下附说明	2022年10月	是	长期有效	是		
	其他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见下附说明	2022年10月	是	长期有效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见下附说明	2022年10月	是	长期有效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见下附说明	2019年9月	是	长期有效	是		
	分红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见下附说明	2024年5月	是	2024年度至2026年度	是		

为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做出有关承诺如下：

- 1、南昌市交通集团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南昌市交通集团及南昌市交通集团控制的除江西国控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含下属公司）及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新增与江西长运存在竞争性的业务，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与上市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 2、南昌市交通集团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不向其它在业务上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机构、组织或个人增加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3、南昌市交通集团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南昌市交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4、南昌市交通集团的董事、总经理将不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江西长运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从事损害江西长运利益的活动。

5、对于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相关情况，做如下处理：

（1）针对交通业务领域的同业竞争事项

在江西长运本次划转完成且上市公司与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业务竞争未彻底解决前，收购人将推动《关于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的续签，同时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36个月内，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交通集团将选择将相关存在竞争性的业务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2）针对道路货运、汽车销售的业务范围重合事项

在本次划转之后，南昌市交通集团将保障江西长运（含下属公司）及江西国控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含下属公司）继续独立运营相关业务，自主决定发展战略及业务方向，不凭借控股地位干预江西长运（含下属公司）及江西国控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含下属公司）的经营。

上述承诺在南昌市交通集团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南昌市交通集团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 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 3、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 2、保证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将由上市公司独立控制并支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

（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
- 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 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均系其自行聘用的员工，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 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上市公司资金使用不受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保持完全分开和独立，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2、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 3、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以及各职能部门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
- 4、保证上市公司具备完全独立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场所，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

（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 2、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 3、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 4、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 1、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尽可能减少南昌市交通集团及南昌市交通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南昌市交通集团及南昌市交通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将严格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南昌市交通集团将确保相关关联交易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交易双方公司章程、各项制度的要求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3、南昌市交通集团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西长运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江西长运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江西长运为本公司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本公司与江西长运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 南昌市交通集团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相关行为，并对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为保护江西长运及中小股东利益，避免与江西长运发生同业竞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就长运集团及下属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如下：

（1）长运集团目前并不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客运业务或资产。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长运集团及长运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也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与上市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 长运集团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其下属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当长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有竞争性同类业务，由此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对上市公司带来不公平的影响时，长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自愿放弃同上市公司的业务竞争。

(3) 长运集团不投资或控股任何业务与上市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机构、组织。若长运集团及长运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遇到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主要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长运集团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4) 长运集团的董事、总经理将不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从事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活动。

(5) 长运集团不向其它在业务上与上市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6) 江西长运物流有限公司目前没有实质经营，未来亦不会经营物流及相关业务。长运集团将于本承诺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择机注销、转让该公司或变更其经营范围使其不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况。

(7)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已经更名为江西灿坤商贸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已经变更为国内贸易、清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与上市公司已不存在同业竞争，未来亦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8) 南昌汽车修理总厂目前已无汽车修理业务，未来也不经营汽车修理业务。长运集团将于本承诺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择机注销、转让该企业或变更该企业经营范围使其不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况。

上述承诺在长运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长运集团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公司分红规划（2024 年至 2026 年）承诺：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期发展。

1、公司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

2、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应提出包含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这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公司利润快速增长时，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最低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向股东大会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对深圳市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张丽斌、陆叶以及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支付佳捷物流公司股权回购款及相应的利息、股权收购费用和律师代理费等。2019年5月17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03民初1703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公司起诉，并于2019年5月17日立案。2020年12月8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03民初1703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公司依据判决书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对被执行人采取了相应的执行措施，共计执行到位人民币12,220.20元，法院依法扣缴申请执行费人民币83.30元后，剩余款项人民币12,136.90元已划付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或者其他符合恢复执行的条件），可以申请恢复强制执行。公司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2023年9月13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粤03执恢595号之二《执行裁定书》，法院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或者其他符合恢复执行的条件),可以申请恢复强制执行。”</p>	<p>http://www.sse.com.cn</p>
<p>公司对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张丽斌、陆叶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偿还借款及相应的利息和律师费等。公司于2019年6月5日收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0307民初11376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公司起诉，并于2019年6月4日立案。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已出具民事判决书（2019）粤0307民初11376号（一审判决）。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为：维持原判。2021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2020）粤03007破23号之三《民事裁定书》，宣告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破产。</p>	<p>http://www.sse.com.cn</p>
<p>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李桂生、方媛、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给付违约金和业绩补偿款。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起诉，并于2020年9月4日立案。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赣01民初649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鉴</p>	<p>http://www.sse.com.cn</p>

<p>于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0）赣01民初649号民事判决书已生效，且履行期限已届满，但被执行人仍未履行该民事判决书判定的给付义务。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与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赣01执842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申请执行符合法定受理条件，决定立案执行。2023年6月7日，公司与赣州方通公司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赣01执恢357号之一《执行裁定书》、（2022）赣01执恢357号之二《执行裁定书》、（2022）赣01执恢357号之三《执行裁定书》和（2022）赣01执恢357号之四《执行裁定书》，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确权裁定，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莲花县高洲乡高州村的三处林地作价7,508,440.24元，交付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抵偿债务。</p> <p>案外人谢国华等向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案外人执行之诉，要求撤销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于案涉林地的查封、以物抵债的裁定；确认案涉林地使用权、林木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归谢国华等人所有。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12月11日出具（2023）赣01民初482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如下：驳回谢国华等15位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93,800元，由谢国华等人负担。</p> <p>谢国华、甘忠、刘锋平、王晓梅、严颖中不服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赣01民初482号民事判决，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根据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赣民终95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如下：撤销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赣01民初482号民事判决；不得执行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莲花县高洲乡高洲村的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和使用权（林权证编号为：莲花县林证字（2013）第0805000003号、莲花县林证字（2013）第0805000004号、莲花县林证字（2013）第0805000006号）；驳回上诉人谢国华、甘忠、刘峰平、王晓梅、严颖中的其他诉讼请求。</p>	
<p>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嵘保理”）因相关方拖欠保理款，依法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四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支付保理融资款本金及利息，和律师费。</p> <p>2020年10月22日，华嵘保理收到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391民初10024号、（2020）粤0391民初10025号《受理案件通知书》，以及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304民初55715号、（2020）粤0304民初55722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与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华嵘保理的起诉状。2021年10月29日，华嵘保理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304民初55715号与（2020）粤0304民初55722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鉴于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0）粤0304民初55715号《民事判决书》已生效，且履行期限已届满，但被执行人仍未履行该民事判决书判定的给付义务，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华嵘保理于2022年7月14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2）粤0304执22775号《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认为申请执行符合诉讼法规定的受理条件，决定立案执行。2023年9月26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2）粤0304执22775号之一《执行裁定书》，法院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或者其他符合恢复执行的条件成就的），可以申请恢复执行。”华嵘保理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2023年10月19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2）粤0304执22775号之二《执行裁定书》与（2022）粤0304执22775号《评估结果通知书》。2024年4月3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3）粤</p>	<p>http://www.sse.com.cn</p>

0304 执恢 4250 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裁定：将被执行人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持有的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49% 的股份（共 1960 万股）作价 1,884.04 万元过户至中华嵘保理名下，抵偿本案部分债务。上述股份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申请执行人华嵘保理时起转移。

根据《江西省工商局企业注册管理局关于规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登记业务的通知》，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49% 的股份（共 1960 万股）已在江西联合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完毕股份交割，该部分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名下。

2024 年 5 月 30 日，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在赣州市行政审批局办理完毕《公司章程》备案登记。

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不服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0）粤 0304 民初 55722 号民事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3 年 1 月 19 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粤 03 民终 3929 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判决）。

鉴于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粤 03 民终 3929 号《民事判决书》已生效，且履行期限已届满，但被执行人仍未履行该民事判决书判定的给付义务。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华嵘保理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3）粤 0304 执 12992 号《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认为华嵘保理申请执行符合诉讼法规定的受理条件，决定立案执行。

华嵘保理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3）粤 0304 执 12992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在执行过程中，法院依法依法扣划被执行人人名下案款 46446.24 元，扣除执行费 596.69 元，剩余案款 45849.55 元已向申请执行人支付。同时，法院通过全国法院网络执行查控系统、深圳法院鹰眼查控系统向房产、银行、证券、工商等相关部门查询，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其它可供执行的财产。

法院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22 年 4 月，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 0391 民初 10025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冯伟、陈林根不服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2020）粤 0391 民初 10025 号民事判决书的判决，均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2 年 12 月 1 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粤 03 民终 22166 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2020）粤 0391 民初 10025 号民事判决；案件发回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重审（二审判决）。2023 年 6 月 7 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粤 0391 民初 957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桂生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偿还保理本金 1,700 万元，并支付利息；被告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于都县荣华客运出租有限公司对上述第 1 项判决确定的李桂生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陈林根对上述第 1 项判决确定的李桂生的债务在其持有的铭顺公司 60% 股权对应的股权价值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冯伟对上述第 1 项判决确定的李桂生的债务在其持有的铭顺公司 40% 股权对应的股权价值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驳回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鉴于华嵘保理诉被告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立即向华嵘保理支付保理融资款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及利息，和律师费 18 万元案件，由

<p>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裁定移送至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23年5月5日，华嵘保理收到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1）赣07民初880号《民事判决书》。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钟福源不服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赣07民初880号《民事判决书》，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年10月20日，华嵘保理收到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23）赣民终363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2024年3月4日，华嵘保理收到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赣07执39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扣划被执行人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钟福源、李桂生、方媛的银行存款总计3300万元或查封、扣押、冻结上述被执行人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本裁定立即执行。</p>	
<p>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交《执行申请书》，申请责令被执行人于都诚鑫建筑有限公司、袁荣福、曾小英、于都荣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调解协议，向申请执行人华嵘保理支付保理融资款本金3,000万元及利息，以及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和执行费用。2021年11月19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2021）粤0391执4253号和粤0391执4255号《执行案件立案通知书》。目前案件在执行中。</p>	http://www.sse.com.cn
<p>2022年6月7日，公司与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2022）赣0103民初5240号《应诉通知书》，原告九江交通商贸有限公司因武宁县沙田新区客运站对价纠纷事项对公司和九江长运提起诉讼。2022年6月28日，公司收到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2022）赣0103民初524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九江交通商贸有限公司的起诉。2023年9月27日，公司收到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法院（2023）赣0404民初2909号《应诉通知书》，九江市交通运输局因武宁县沙田新区客运站对价纠纷事项对公司提起诉讼。九江市交通运输局于2023年11月28日，向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法院提出对第三人江西恒中实业有限公司的撤诉申请，同日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请求变更第一条诉讼请求为“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武宁沙田新区客运站主站房、修理厂、附属设备，及其他资产对价共计35,061,682.08元。”2024年1月24日，公司收到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法院（2023）赣0404民初2909号《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如下：准许原告九江市交通运输局撤回对第三人江西恒中实业有限公司的起诉。</p> <p>2024年5月30日，公司收到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法院（2023）赣0404民初2909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如下：驳回原告九江市交通运输局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17,109元，由原告九江市交通运输局负担。</p>	http://www.sse.com.cn
<p>2023年10月30日，公司二级子公司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南客运站”）收到江西省于都县人民法院（2023）赣0731民初4151号《应诉通知书》，原告袁观文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项对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24年1月24日，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收到江西省于都县人民法院（2023）赣0731民初4151号《民事裁定书》。原告袁观文于2023年12月25日以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保全冻结了案涉标的，原告需先行向该院提出执行异议为由申请案件中止审理，法院认为原告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应当予以准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五项之规定，裁定如下：本案中止审理。</p>	http://www.sse.com.cn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00% 股权，按照评估价值，以 5,386 万元协议转让给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江西南昌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39 辆出租车，按照评估价值，以 70 万元协议转让给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8 亿元的借款，借款利率按南昌市政实际融资成本执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余额为 50,195.34 万元（含利息）。	http://www.sse.com.cn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7 亿元的借款，借款利率按南昌市交通集团实际融资成本执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余额为 0 万元。	http://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等股权		2023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等股权		2023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		是	股东的子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24年1月5日与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同意委托公司管理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45%股权、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100%股权、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每年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股权托管协议一年一签，直至被托管公司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之日为止。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与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同意委托公司管理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90%股权。公司每年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股权托管协议一年一签，直至被托管公司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之日为止。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 情况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 情况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关联 关系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2-06-16	2022-06-16	2032-06-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方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55,000,000	2022-07-11	2022-07-11	2025-07-1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景德镇市平安运输有限公司	9,900,000	2022-11-04	2022-11-04	2025-11-04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含山长运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2,000,000	2022-10-19	2022-10-19	2032-10-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长运有限公司	8,000,000	2023-01-16	2023-01-16	2024-01-1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全资子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01-18	2023-01-18	2024-01-1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全资子公司
江西长运股	公司本	南丰县长	8,300,000	2023-01-03	2023-01-03	2026-01-02	连带责			否	否			是	其他关

份有限公司	部	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任担保								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南城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600,000	2023-01-03	2023-01-03	2026-01-0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金溪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000,000	2023-01-03	2023-01-03	2026-01-0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昌县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500,000	2023-01-03	2023-01-03	2026-01-0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宜黄县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700,000	2023-01-03	2023-01-03	2026-01-0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02-14	2023-02-14	2024-02-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	2023-02-14	2023-02-14	2024-01-1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02-14	2023-02-14	2024-02-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	7,000,000	2023-03-20	2023-03-20	2024-07-2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8,000,000	2023-02-27	2023-02-27	2024-02-2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全资子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04-27	2023-04-27	2024-04-2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全资子公司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庐山市公共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	2023-06-07	2023-06-07	2024-06-0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都昌县长途公共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	2023-06-07	2023-06-07	2024-06-0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38,000,000	2023-07-04	2023-07-04	2026-07-0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7,500,000	2023-09-21	2023-09-21	2024-08-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11-22	2023-11-22	2024-11-2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全资子公司
江西长运股	公司本	江西长运	10,000,000	2024-01-31	2024-01-31	2025-01-29	连带责			否	否			是	全资子

份有限公司	部	大通物流 有限公司					任担保								公司
江西长运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 部	江西都市 城际公交 有限公司	7,500,000	2024-01-31	2024-01-31	2025-01-29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是	全资子 公司
江西长运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 部	萍乡市永 安昌荣实 业有限公司	4,500,000	2024-01-31	2024-01-31	2025-01-30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 联人
江西长运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 部	鄱阳县长 途汽车运 输有限公司	8,000,000	2024-02-21	2024-01-21	2025-02-18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是	全资子 公司
江西长运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 部	萍乡市永 安昌荣实 业有限公司	8,000,000	2024-02-29	2024-02-29	2025-02-28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 联人
马鞍山长运 客运有限责 任公司	控股子 公司	含山县彩 虹汽车客 运有限责 任公司	3,000,000	2024-02-28	2024-02-28	2027-02-28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是	控股子 公司的 控股子 公司
江西长运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 部	江西九江 长途汽车 运输集团 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4-05-10	2024-05-10	2025-05-09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是	全资子 公司
江西长运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 部	金溪长运 公共交通 有限公司	5,000,000	2024-06-21	2024-06-21	2027-06-20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 联人
马鞍山长运 客运有限责 任公司	控股子 公司	当涂长运 客运有限 公司	20,000,000	2024-06-13	2024-06-13	2027-06-13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 联人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6,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3,651,5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3,651,5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1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4,18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56,971,5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01,151,5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继续为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在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经销商买方信贷及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融资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保证期限为十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笔担保余额为0元。</p> <p>2、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在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孔目江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保证期限为借款合同确定的借款时起至到期之次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笔担保余额5460万元。</p> <p>3、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会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景德镇市平安运输有限公司在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申请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限额为人民币99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约定的贷款到期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笔担保已履行完毕。

4、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含山长运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在马鞍山农商银行申请固定资产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200万元，保证期间为最后到期的一笔借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笔担保余额为495万元。

5、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全资子公司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西湖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8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已履行完毕。

6、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西湖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已履行完毕。

7、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2年12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350万元，保证期限为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已履行完毕。

8、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2年12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500万元，保证期限为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已履行完毕。

9、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3年1月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二级子公司南丰县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分行办理固定资产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830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为二级子公司南城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分行办理固定资产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360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为二级子公司金溪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分行办理固定资产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500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为二级子公司广昌县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分行办理固定资产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250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为二级子公司宜黄县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分行办理固定资产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470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10、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为人民币200万元，保证期限为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为人民币800万元，保证期限为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为人民币200万元，保证期限为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11、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与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7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12、根据2021年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3年2月2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鄱阳长运”）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80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13、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长运”）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14、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庐山市公共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在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华支行申请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9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都昌县长运公共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在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华支行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9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15、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票据融资业务和汽车金融法人账户透支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3,80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目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笔担保余额为11,926,421.01元。

16、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为人民币75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17、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18、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8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

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19、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45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20、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8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21、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为人民币800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23、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当涂

长运客运有限公司在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保证期间为最后到期的一笔借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4、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二级子公司金溪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溪公交”）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分行申请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0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5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0	65,676,853	23.09	0	无		国有法人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47,412,800	16.67	0	无		国有法人
发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4,440,000	1.5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行宙	737,000	2,774,000	0.98	0	无		未知
胡祖平	2,700,000	2,700,000	0.95	0	无		未知
原俊锋	50,000	1,551,000	0.55	0	无		未知
陈建立	1,466,600	1,466,600	0.52	0	无		未知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083,344	1,401,045	0.49	0	无	未知
党代玲	-282,600	1,318,706	0.46	0	无	未知
周基采	0	1,256,000	0.44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65,676,853		人民币普通股		65,676,853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7,4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12,800	
发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0,000	
王行宙	2,7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4,000	
胡祖平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原俊锋	1,5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1,000	
陈建立	1,4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6,6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401,045		人民币普通股		1,401,045	
党代玲	1,318,706		人民币普通股		1,318,706	
周基采	1,2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6,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6,749,787.15	221,896,477.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897.39	401,343.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76,438.00	4,786,720.00
应收账款		142,367,618.97	144,720,673.33
应收款项融资		8,073,272.21	4,537,177.92
预付款项		17,708,297.88	20,920,103.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2,178,944.16	143,521,419.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473,107.05	35,771,980.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3,679,496.09	54,556,106.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731,047.71	38,038,235.73
流动资产合计		909,327,906.61	669,150,236.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108,973.96	34,979,206.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780,125.05	27,812,267.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3,251,444.74	227,249,498.84
固定资产		2,166,985,842.85	2,190,915,776.85
在建工程		32,433,790.53	27,788,064.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5,946,959.07	118,703,189.05
无形资产		940,180,038.13	956,638,615.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559,908.19	5,559,908.19
长期待摊费用		78,288,453.88	87,303,739.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654,413.34	53,592,358.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20,901.43	24,745,322.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4,610,851.17	3,755,287,946.27
资产总计		4,623,938,757.78	4,424,438,182.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3,127,442.96	1,377,619,664.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172,300.00	52,114,860.00
应付账款		176,054,164.90	171,458,979.55
预收款项		31,946,878.15	35,717,963.54
合同负债		25,409,532.31	25,268,076.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5,164,171.79	125,245,905.64
应交税费		35,761,848.19	45,214,335.92
其他应付款		1,072,059,494.13	1,066,431,685.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84,886.57	17,389,432.0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88,272.75	15,716,302.26
其他流动负债		1,512,286.36	1,573,487.67
流动负债合计		3,099,796,391.54	2,916,361,261.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4,200,000.00	85,2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9,899,441.66	108,429,197.18
长期应付款		92,698,417.50	87,826,874.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98,941.00	1,460,62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246,004.02	81,457,069.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2,342,804.18	364,423,763.07
负债合计		3,492,139,195.72	3,280,785,024.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4,476,800.00	284,47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6,326,816.07	656,176,372.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904,220.06	8,920,425.11
专项储备		23,254,028.31	25,897,482.01
盈余公积		139,941,687.55	139,941,687.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3,194,670.74	-217,293,18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9,708,881.25	898,119,580.22
少数股东权益		222,090,680.81	245,533,57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31,799,562.06	1,143,653,15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23,938,757.78	4,424,438,182.97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志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7,508,945.41	194,603,47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43,946.57	162,052.06
其他应收款		952,981,387.96	979,057,913.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476,824.17	22,526,824.17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6,669.40	131,697.93
流动资产合计		1,411,520,949.34	1,173,955,142.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46,884,447.58	1,679,148,909.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531,846.71	26,412,103.91
固定资产		507,721,206.49	515,180,146.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5,602,248.66	77,361,556.29
无形资产		93,976,034.91	95,574,093.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85,767.63	4,705,75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37,940.00	19,345,14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744,339.62	20,744,339.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4,833,831.60	2,439,222,045.59
资产总计		3,806,354,780.94	3,613,177,18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11,184,245.50	1,301,143,231.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172,300.00	32,814,86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2,288,747.74	524,393.44
合同负债		30,853.16	67,436.38
应付职工薪酬		23,071,835.79	23,473,809.16
应交税费		2,059,130.47	2,099,659.20
其他应付款		1,218,874,226.69	1,228,168,830.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562.49	14,562.4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4,614.79	2,184,271.13
其他流动负债		1,671.84	2,041.62
流动负债合计		2,781,507,625.98	2,590,478,532.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327,145.24	75,196,307.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00,562.15	19,340,389.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227,707.39	94,536,696.90
负债合计		2,875,735,333.37	2,685,015,229.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4,476,800.00	284,47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7,405,444.70	637,405,444.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639,836.42	9,639,836.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160,076.53	140,160,076.53
未分配利润		-141,062,710.08	-143,520,199.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0,619,447.57	928,161,958.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06,354,780.94	3,613,177,187.96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志芳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14,880,731.93	753,421,074.31
其中：营业收入		714,880,731.93	753,421,074.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5,845,045.14	997,052,259.09
其中：营业成本		735,158,708.47	802,567,531.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006,989.78	15,698,544.81
销售费用		3,636,303.68	4,223,019.92
管理费用		123,704,300.39	131,745,831.6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9,338,742.82	42,817,331.65
其中：利息费用		38,645,000.20	45,132,654.78
利息收入		1,991,411.91	2,870,392.22
加：其他收益		188,812,212.21	206,845,763.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97,384.70	2,441,03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56,866.27	2,366,030.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446.03	-242,422.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17,090.86	-10,915,516.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7,987.02	441,082.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2,322.09	4,821,333.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91,237.64	-40,239,913.79
加：营业外收入		8,337,590.56	12,421,965.90
减：营业外支出		1,510,897.50	2,681,458.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17,930.70	-30,499,406.60
减：所得税费用		6,116,577.09	5,847,964.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01,353.61	-36,347,370.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01,353.61	-36,347,370.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8,516.30	-32,851,899.2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2,837.31	-3,495,471.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03.49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05.0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5.0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205.0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98.44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76,550.12	-36,347,370.6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2,311.25	-32,851,899.2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94,238.87	-3,495,471.3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2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志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358,380.17	26,616,217.35
减：营业成本		11,978,583.86	13,285,536.32
税金及附加		3,953,709.57	5,235,771.7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750,413.29	17,751,799.3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281,783.83	19,165,576.32
其中：利息费用		16,311,077.79	20,385,125.64
利息收入		61,589.84	1,173,235.10
加：其他收益		1,379.91	746,67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22,636.97	1,938,114.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7,486.62	1,938,114.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405.31	-163,141.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2,311.81	-26,300,821.75
加：营业外收入		1,906,120.40	65,746.16
减：营业外支出		223,565.11	50,397.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24,867.10	-26,285,472.91
减：所得税费用		-132,622.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7,489.28	-26,285,472.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7,489.28	-26,285,472.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57,489.28	-26,285,472.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9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志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5,046,846.08	819,975,255.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6,017.73	7,474,364.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077,287.30	413,061,94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1,970,151.11	1,240,511,56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1,429,053.16	533,741,591.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6,015,085.21	352,872,023.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131,888.40	66,603,19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95,225.28	127,015,97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1,971,252.05	1,080,232,77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98,899.06	160,278,78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02,098.44	7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48,421.33	9,080,820.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236,819.7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87,339.52	9,155,820.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048,332.09	88,653,03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048,332.09	88,653,03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60,992.57	-79,497,211.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1,600,000.00	88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600,000.00	88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7,507,982.25	924,6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14,652.94	48,809,216.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404,545.45	6,676,133.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3,836.38	160,11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786,471.57	973,599,33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13,528.43	-89,099,336.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851,434.92	-8,317,760.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711,345.25	403,277,594.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562,780.17	394,959,834.18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志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69,863.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93,474.47	301,610,89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063,338.14	301,610,892.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81,823.04	2,760,548.1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07,802.89	12,994,731.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34,548.51	5,288,331.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34,974.94	96,410,72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59,149.38	117,454,33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4,188.76	184,156,561.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77,098.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236,819.7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67,490.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92,558.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9,629.44	267,64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9,629.44	267,64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72,929.32	-267,64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0,000,000.00	7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00,000.00	7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0,000,000.00	89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57,069.40	38,470,731.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7,389.38	160,11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264,458.78	932,630,851.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35,541.22	-142,630,851.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52,442.49	331,776,991.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865,101.79	373,035,059.23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志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56,176,372.59		8,920,425.11	25,897,482.01	139,941,687.55		-217,293,187.04		898,119,580.22	245,533,578.32	1,143,653,15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4,476,800.00				656,176,372.59		8,920,425.11	25,897,482.01	139,941,687.55		-217,293,187.04		898,119,580.22	245,533,578.32	1,143,653,15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50,443.48		-16,205.05	-2,643,453.70			4,098,516.30		11,589,301.03	-23,442,897.51	-11,853,59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05.05				4,098,516.30		4,082,311.25	5,594,238.87	9,676,550.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50,443.48								10,150,443.48	-28,990,803.48	-18,840,36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150,443.48								10,150,443.48	-28,990,803.48	-18,840,36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73,282.27					1,673,282.27	-46,332.90	1,626,949.37
1.本期提取								8,273,457.82					8,273,457.82	12,521.62	8,285,979.44
2.本期使用								6,600,175.55					6,600,175.55	58,854.52	6,659,030.07
(六)其他								-4,316,735.97					-4,316,735.97		-4,316,735.9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66,326,816.07		8,904,220.06	23,254,028.31	139,941,687.55		-213,194,670.74		909,708,881.25	222,090,680.81	1,131,799,562.06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54,458,879.74		10,478,838.53	28,012,881.39	139,941,687.55		-160,671,290.49	956,697,796.72	262,831,859.78	1,219,529,656.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78,320.48	78,320.48	329.94	78,650.4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4,476,800.00				654,458,879.74		10,478,838.53	28,012,881.39	139,941,687.55		-160,592,970.01	956,776,117.20	262,832,189.72	1,219,608,306.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694.62			472,521.70			-32,851,899.29	-32,433,072.21	-5,276,136.32	-37,709,208.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851,899.29	-32,851,899.29	-3,495,471.32	-36,347,370.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694.62								324,179.81	270,485.1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4,179.81	324,179.8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3,694.62									-53,694.6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472,521.70				472,521.70		472,521.70	
1.本期提取								9,028,401.52				9,028,401.52		9,028,401.52	
2.本期使用								8,555,879.82				8,555,879.82		8,555,879.8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54,405,185.12		10,478,838.53	28,485,403.09	139,941,687.55		-193,444,869.30	924,343,044.99	257,556,053.40	1,181,899,098.39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志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37,405,444.70		9,639,836.42		140,160,076.53	-143,520,199.36	928,161,958.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4,476,800.00				637,405,444.70		9,639,836.42		140,160,076.53	-143,520,199.36	928,161,958.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57,489.28	2,457,48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57,489.28	2,457,48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37,405,444.70		9,639,836.42		140,160,076.53	-141,062,710.08	930,619,447.57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26,809,740.81		9,639,836.42		140,160,076.53	-28,679,801.73	1,032,406,652.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433.66	-13,433.6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4,476,800.00				626,809,740.81		9,639,836.42		140,160,076.53	-28,693,235.39	1,032,393,21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85,472.91	-26,285,472.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85,472.91	-26,285,472.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26,809,740.81		9,639,836.42		140,160,076.53	-54,978,708.30	1,006,107,745.46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志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和股票发行联审小组以赣股（1992）第 03 号文批准，于 1993 年 4 月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 6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61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1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并于 2002 年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284,476,800 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158375283N。法定代表人：王晓。

（一）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平安西二街 1 号。

（二）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道路运输业。主要从事道路客运、客运站建设及维护运营、物流、汽车租赁和物业管理等业务。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应收款项金额的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影响坏账准备转回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的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占相应应收款项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10%以上
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5%以上股权,且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10%以上,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10%以上
重要的资产置换和资产转让及出售	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净利润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超过1000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账龄长、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并根据可收回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账龄长、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并根据可收回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③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④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⑤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⑥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⑦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

⑧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⑨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账龄长、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并根据可收回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为如下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账龄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账龄长、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并根据可收回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

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 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 终止经营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 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 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 具有重大影响, 或虽不足 20%, 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 具有重大影响: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 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 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5	31.67-6.7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5	31.67-7.92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0-50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5-10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道路旅客运输收入、货物运输收入、商品销售收入等，与取得各类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方法如下：

1. 道路旅客运输收入

道路旅客运输收入是指公司持有线路经营权，为广大旅客提供人员及随身行李的汽车运输服务，在与相关车站结算后的全部票款确认收入。

2. 货物运输收入

本公司与托运方依据彼此商定的服务期间及货物批量签订定期运输合同。在提供运输劳务并取得收讫价款或索取价款的凭据后确认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既购货方已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其并能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而且交易价格已确定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

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的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以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管理部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文件要求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工程项目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3%、5%、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25%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25%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25%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25%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25%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25%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25%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25%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25%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25%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5%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25%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5%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25%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5%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25%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5%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25%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25%
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25%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20%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两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之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4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稅）、耕地占用稅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对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52 号），对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城市轨道交通系统运营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期限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6,291.83	180,657.37
银行存款	471,313,056.79	196,302,929.26
其他货币资金	5,240,438.53	25,412,890.5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76,749,787.15	221,896,477.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9,897.39	401,343.42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89,897.39	401,343.42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89,897.39	401,343.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3,176,438.00	4,786,72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176,438.00	4,786,72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0（含）天以内	66,882,600.60	68,204,336.80
31 天至 1 年	76,254,004.55	77,297,411.81
1 年以内小计	143,136,605.15	145,501,748.61
1 至 2 年	2,953,646.15	2,282,537.36
2 至 3 年	634,980.56	950,027.1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75,189.48	623,904.55
4 至 5 年	2,350,155.70	4,913,376.73
5 年以上	171,350,174.61	177,637,133.11
减：坏账准备	-178,633,132.68	-187,188,054.15
合计	142,367,618.97	144,720,673.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7,822,656.97	49.17	157,709,466.45	99.93	113,190.52	166,802,298.44	50.26	166,331,252.04	99.72	471,046.4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178,094.68	50.83	20,923,666.23	12.82	142,254,428.45	165,106,429.04	49.74	20,856,802.11	12.63	144,249,626.93
其中：										
账龄组合	163,178,094.68	50.83	20,923,666.23	12.82	142,254,428.45	165,106,429.04	49.74	20,856,802.11	12.63	144,249,626.93
合计	321,000,751.65	/	178,633,132.68	/	142,367,618.97	331,908,727.48	/	187,188,054.15	/	144,720,673.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7,822,656.97	157,709,466.45	99.93	
合计	157,822,656.97	157,709,466.45	99.9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如皋市亚曼汽车有限公司	62,803,144.44	62,803,144.44	100.00	该企业已资不抵债, 预计无法收回
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000,000.00	37,00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无法收回
于都诚鑫建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无法收回
方媛	19,378,214.41	19,378,214.41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无法收回
金华青年智慧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该企业已资不抵债,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易辰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997,376.12	1,884,185.60	94.33	已清算, 按可收回金额计提
深圳市骏业天建材有限公司	1,350,000.00	1,350,000.00	100.00	法院执行无可执行财产, 已终止执行
合计	157,528,734.97	157,415,544.4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43,136,605.15	4,478,283.74	3.13
1至2年	2,953,646.15	337,684.44	11.43
2至3年	634,980.56	283,092.23	44.58
3至4年	575,189.48	374,396.24	65.09
4至5年	2,350,155.70	1,922,691.94	81.81
5年以上	13,527,517.64	13,527,517.64	100.00
合计	163,178,094.68	20,923,666.23	12.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其他	

				销	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6,331,252.04		8,621,785.59			157,709,466.45
账龄组合	20,856,802.11	722,194.06	608,885.95	46,400.00	43.99	20,923,666.23
合计	187,188,054.15	722,194.06	9,230,671.54	46,400.00	43.99	178,633,132.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方媛	8,621,785.59	法院裁定以股权抵偿部分债务	股权抵债	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621,785.59	/	/	/

其他说明：

根据法院执行裁定书，被执行人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持有的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49%的股份（共1960万股）作价18,840,360元，过户至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名下，抵偿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部分应收保理款8,621,785.59元，同时冲减前期已计提的部分信用减值损失计8,621,785.59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4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横峰县新峰公交有限公司	经营性欠款	46,400.00	公司已破产清算	管理层决议	否
合计	/	46,4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4,004,864.35	35,512,720.20	79,517,584.55	21.73%	2,357,310.23

如皋市亚曼汽车有限公司	62,803,144.44		62,803,144.44	17.16%	62,803,144.44
深圳迪链科技有限公司	46,607,612.84		46,607,612.84	12.73%	1,515,036.45
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000,000.00		37,000,000.00	10.11%	37,000,000.00
于都诚鑫建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8.20%	30,000,000.00
合计	220,415,621.63	35,512,720.20	255,928,341.83	69.92%	133,675,491.1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30（含）天以内	22,884,989.20	228,849.89	22,656,139.31	26,010,421.43	260,104.21	25,750,317.22
31天至1年	22,129,849.24	1,106,492.46	21,023,356.78	30,321,883.38	1,516,094.17	28,805,789.21
合计	45,014,838.44	1,335,342.35	43,679,496.09	56,332,304.81	1,776,198.38	54,556,106.4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0（含）天以内	22,884,989.20	228,849.89	1.00%
31天至1年	22,129,849.24	1,106,492.46	5.00%
合计	45,014,838.44	1,335,342.35	2.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账龄组合		440,856.03		
合计		440,856.03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73,272.21	4,537,177.92
合计	8,073,272.21	4,537,177.9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38,889.02	87.75	17,941,509.65	85.76
1至2年	325,089.00	1.84	946,965.78	4.53
2至3年	1,083,556.96	6.12	1,184,697.62	5.66
3年以上	760,762.90	4.30	846,930.15	4.05
合计	17,708,297.88	100	20,920,103.20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芦溪县交通运输局	1,040,354.76	1-2年、2-3年	尚未结算
合计	——	1,040,354.76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一汽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385,735.30	13.4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景德镇石油分公司	1,216,072.46	6.87%
芦溪县交通运输局	1,040,354.76	5.87%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22,222.87	4.64%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景德镇浮梁石油分公司	761,575.27	4.30%
合计	6,225,960.66	35.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0,000.00	

其他应收款	141,758,944.16	143,521,419.27
合计	142,178,944.16	143,521,419.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徽畅捷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	
合计	42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30（含）天以内	85,627,119.11	90,039,652.95
31天至1年	36,003,886.02	34,797,039.37
1年以内小计	121,631,005.13	124,836,692.32
1至2年	21,726,431.18	21,312,141.16
2至3年	2,362,469.57	1,162,264.83
3年以上		
3至4年	3,306,312.05	2,781,853.12
4至5年	1,881,849.91	2,124,337.78
5年以上	226,966,796.90	227,513,458.36
减：坏账准备	-236,115,920.58	-236,209,328.30
合计	141,758,944.16	143,521,419.2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314,212.01	3,057,138.24
履约及投标保证金	14,588,838.24	11,873,434.05
代垫款	8,687,543.88	7,650,226.19
暂借款	90,386,677.89	91,479,045.89
往来款	34,998,465.52	36,558,853.24
股权回购款及债权转让款	86,627,863.10	86,627,863.10
资产处置款	74,843,500.00	75,063,700.00
其他	63,427,764.10	67,420,486.86
减：坏账准备	-236,115,920.58	-236,209,328.30
合计	141,758,944.16	143,521,419.2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01,948.62	7,793,921.33	227,513,458.35	236,209,328.3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71.68	371.68		
--转入第三阶段		-13,120.00	13,120.00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9,070.96	2,013,233.87	226,237.02	2,398,541.85
本期转回	280,256.34	1,196,088.46	130,810.43	1,607,155.2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34,923.99	649,870.35	884,794.34
2024年6月30日 余额	780,391.56	8,363,394.43	226,972,134.59	236,115,920.5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 合	236,209,328.30	2,398,541.85	1,607,155.23		884,794.34	236,115,920.58
合计	236,209,328.30	2,398,541.85	1,607,155.23		884,794.34	236,115,920.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的依据 及其合理性
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50,000.00		银行存款	
乐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18,778.10		银行存款	
合计	668,778.10	/	/	/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佳捷现代投资控股公司	79,567,863.10	21.06	股权回购款	5年以上	79,567,863.10
于都县零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4,843,500.00	19.81	资产处置款	1年以内	748,435.00
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7,239,814.79	17.79	暂借款	5年以上	67,239,814.79
深圳佳捷现代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12,856,094.57	3.40	暂借款	5年以上	12,856,094.57
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1,500,000.00	3.04	土地收储款	1-2年	1,150,000.00
合计	246,007,272.46	65.10	/	/	161,562,207.4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27,985.36	1,206,972.49	5,121,012.87	5,636,894.34	1,206,972.49	4,429,921.8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2,341,744.46	2,200,013.12	30,141,731.34	35,685,698.94	5,459,748.45	30,225,950.4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345,164.34		345,164.34	409,286.80		409,286.80
低值易耗品	865,198.5		865,198.5	706,821.13		706,821.13

合计	39,880,092.66	3,406,985.61	36,473,107.05	42,438,701.21	6,666,720.94	35,771,980.27
----	---------------	--------------	---------------	---------------	--------------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06,972.49					1,206,972.4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459,748.45	69,269.01		3,329,004.34		2,200,013.1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666,720.94	69,269.01		3,329,004.34		3,406,985.6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15,549,748.92	10,336,944.93
待认证进项税额	820,445.54	150,198.41
预缴税费	1,618,927.35	2,561,715.36
待摊费用	20,741,925.90	24,989,377.03
合计	38,731,047.71	38,038,235.7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1,557,912.36			697,486.62			2,627,098.44			29,628,300.54	
新国线黄山风景区游客集散	3,421,293.77			1,059,379.65						4,480,673.42	

中心有限公司											
小计	34,979,206.13			1,756,866.27			2,627,098.44			34,108,973.96	
合计	34,979,206.13			1,756,866.27			2,627,098.44			34,108,973.9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上饶市新东方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810,000.00			
安徽畅捷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2,994.26						2,002,994.26	420,000.00	2,994.26		
中度石化当涂有限公司	1,278,241.52						1,278,241.52		-21,758.48		
黄山市新思维驾驶员培训咨询有限公司	30,917.21			-3,481.46			27,435.75		-8,564.25		
景德镇长运物流园有限公司	18,194,634.86						18,194,634.86		-1,648,081.73		
江西吉安长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5,555,480.13			-28,661.47			5,526,818.66	75,000.00	164,524.15		
中道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合计	27,812,267.98			-32,142.93			27,780,125.05	495,000.00	-2,320,886.05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0,859,930.34	113,838,818.00		334,698,748.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640.42			139,640.4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39,640.42			139,640.4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20,999,570.76	113,838,818.00		334,838,388.7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9,540,719.31	17,908,530.19		107,449,249.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6,644.16	1,411,050.36		4,137,694.52
(1) 计提或摊销	2,726,644.16	1,411,050.36		4,137,694.52
(2)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2,267,363.47	19,319,580.55		111,586,944.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8,732,207.29	94,519,237.45		223,251,444.74
2. 期初账面价值	131,319,211.03	95,930,287.81		227,249,498.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66,985,842.85	2,190,915,776.8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166,985,842.85	2,190,915,776.85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55,319,442.44	271,953,717.76	1,937,510,363.79	4,164,783,52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28,775.77	5,080,308.87	113,071,272.65	134,280,357.29
(1) 购置	15,891,336.94	4,054,007.91	113,071,272.65	133,016,617.50
(2) 在建工程转入	237,438.83	1,026,300.96		1,263,739.7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68,972.52	7,095,029.23	153,693,153.53	161,257,155.28
(1) 处置或报废	168,329.31	4,829,102.70	78,551,878.73	83,549,310.74
(2) 其他减少	300,643.21	2,039,719.53	1,073,266.67	3,413,629.41
(3) 合并范围减少		226,207.00	74,068,008.13	74,294,215.13
4. 期末余额	1,970,979,245.69	269,938,997.40	1,896,888,482.91	4,137,806,726.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6,575,312.50	162,227,275.72	1,310,171,430.05	1,968,974,018.2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133,582.35	8,313,350.81	64,439,397.49	98,886,330.65
(1) 计提	26,133,582.35	8,313,350.81	61,237,046.67	95,683,979.83
(2) 其他增加			3,202,350.82	3,202,350.82
3. 本期减少金额	85,957.88	4,716,331.21	96,773,300.95	101,575,590.04
(1) 处置或报废	85,957.88	4,545,760.89	70,502,624.17	75,134,342.94
(2) 其他减少				
(3) 合并范围减少		170,570.32	26,270,676.78	26,441,247.10
4. 期末余额	522,622,936.97	165,824,295.32	1,277,837,526.59	1,966,284,758.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251.15	4,889,477.72	4,893,728.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251.15	353,353.45	357,604.60
(1) 处置或报废		1,425.85	227,606.55	229,032.40

(2) 合并范围减少		2,825.30	125,746.90	128,572.20
4. 期末余额			4,536,124.27	4,536,124.2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48,356,308.72	104,114,702.08	614,514,832.05	2,166,985,842.8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58,744,129.94	109,722,190.89	622,449,456.02	2,190,915,776.8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拓展大道翔龙调度中心	3,734,236.88	产权正在办理中
神岗山余家河公交总站	48,860,911.42	产权正在办理中
鄱阳充电桩管理用房	1,435,172.80	产权正在办理中
新余长运客运中心站	21,921,376.45	还未规划验收
综合客运枢纽站（高铁站）	21,056,923.98	三边工程项目（边报、边批、边建）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确定的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万年县长运公交客运有限公司、鹰潭长运、鹰潭公交运输设备	506,306.21	107,874.25	398,431.96	废品市场价	---	询价单
恒达物流运输设备	7,252,370.69	3,114,678.38	4,137,692.31	市场价	市场价、成新率	市场报价
合计	7,758,676.90	3,222,552.63	4,536,124.27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433,790.53	27,788,064.06
工程物资		
合计	32,433,790.53	27,788,064.06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鹰潭公交-北站场站建设	21,221,501.45		21,221,501.45	21,104,872.81		21,104,872.81
鹰潭长运-公交总站宾馆	5,121,275.39		5,121,275.39	5,121,275.39		5,121,275.39
大南昌都市圈城际公交车辆后勤保障中心建设项目	2,944,729.18		2,944,729.18	175,471.70		175,471.70
九江长运-永修公司农村物流统仓共配项目	383,256.94		383,256.94			0.00
九江长运-永修公交物流区道路改造项目	443,994.91		443,994.91			0.00
九江长运-永修公交客运站场装修项目	407,987.96		407,987.96			0.00

鹰潭长运-贵溪长运 公交总站围墙	475,534.54		475,534.54			0.00
鹰潭公交-鹰北公交 枢纽场站	1,166,132.89		1,166,132.89	1,166,132.89		1,166,132.89
零星工程	269,377.27		269,377.27	220,311.27		220,311.27
合计	32,433,790.53		32,433,790.53	27,788,064.06		27,788,064.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大南昌都市圈 城际公交车辆 后勤保障中心 建设项目	9,700,000.00	175,471.70	2,769,257.48			2,944,729.18	30.36	90				自筹
鹰潭公交-北站 场站建设	28,610,000.00	21,104,872.81	116,628.64			21,221,501.45	74.17	95				自筹
合计	38,310,000.00	21,280,344.51	2,885,886.12			24,166,230.6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990,200.83	4,497,502.85	33,387,443.08	129,875,146.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51,501.37			12,751,501.37
(1) 新增租赁	12,751,501.37			12,751,501.3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4,741,702.20	4,497,502.85	33,387,443.08	142,626,648.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609,769.85	562,187.86		11,171,957.71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9,922.20	281,093.93	2,086,715.22	5,507,731.35
(1) 计提	3,139,922.20	281,093.93	2,086,715.22	5,507,73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749,692.05	843,281.79	2,086,715.22	16,679,689.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992,010.15	3,654,221.06	31,300,727.86	125,946,959.07
2. 期初账面价值	81,380,430.98	3,935,314.99	33,387,443.08	118,703,189.0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32,716,849.56		15,272,986.43	1,247,989,835.99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761.00		6,800.00	212,561.00
(1) 购置	205,761.00		6,800.00	212,561.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60,669.82			3,260,669.82
(1) 处置	3,260,669.82			3,260,669.82
4. 期末余额	1,229,661,940.74		15,279,786.43	1,244,941,727.1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2,735,460.71		8,615,760.28	291,351,220.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79,199.48		709,500.14	13,888,699.62
(1) 计提	13,179,199.48		709,500.14	13,888,699.62
3. 本期减少金额	478,231.57			478,231.57
(1) 处置	478,231.57			478,231.57
4. 期末余额	295,436,428.62		9,325,260.42	304,761,689.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34,225,512.12		5,954,526.01	940,180,038.13
2. 期初账面价值	949,981,388.85		6,657,226.15	956,638,615.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抚州长运乐安分公司-土地使用权	7,155,602.64	权证还在办理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抚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51,714,373.56					51,714,373.56
吉安市腾飞客运旅游有限公司	3,844,526.22					3,844,526.22
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7,626,826.89					7,626,826.89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37,994,085.23					37,994,085.23
祁门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999,656.65					999,656.65
鄱阳县弘鑫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294,603.56					1,294,603.56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14,471,080.04					14,471,080.04
东风汽车上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92,647.21					392,647.21
上饶汽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97,539.97					1,097,539.97
江西南昌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676,000.00					5,676,000.00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10,866,200.07					10,866,200.07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1,292,695.39					51,292,695.39
含山县彩虹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1,491,693.60					1,491,693.60
含山县彩虹汽车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497,670.00					1,497,670.00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12,278,053.89					12,278,053.89
贵溪长运有限公司	31,059,888.77					31,059,888.77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	145,992.99					145,992.99

司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71,718.98				71,718.98
景德镇市平安运输有限公司	2,599,989.27				2,599,989.27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74,300,380.53				74,300,380.53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57,761,242.57				57,761,242.57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1,122,837.51				11,122,837.51
合计	379,599,702.90				379,599,702.9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抚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51,714,373.56					51,714,373.56
吉安市腾飞客运旅游有限公司						
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7,626,826.89					7,626,826.89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37,994,085.23					37,994,085.23
祁门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999,656.65					999,656.65
鄱阳县弘鑫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294,603.56					1,294,603.56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14,471,080.04					14,471,080.04
东风汽车上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92,647.21					392,647.21
上饶汽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97,539.97					1,097,539.97
江西南昌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676,000.00					5,676,000.00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10,866,200.07					10,866,200.07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1,292,695.39					51,292,695.39
含山县彩虹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1,491,693.60					1,491,693.60
含山县彩虹汽车出租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鹰潭长运有	12,278,053.89					12,278,053.89

限公司						
贵溪长运有限公司	31,059,888.77					31,059,888.77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平安运输有限公司	2,599,989.27					2,599,989.27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74,300,380.53					74,300,380.53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57,761,242.57					57,761,242.57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1,122,837.51					11,122,837.51
合计	374,039,794.71					374,039,794.7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抚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道路客运相关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	道路客运业务	是
吉安市腾飞客运旅游有限公司	道路客运相关的固定资产、商誉	道路客运业务	是
含山县彩虹汽车出租有限责任公司	商誉	道路客运业务	是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相关的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商誉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是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保险经济服务业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	保险经济服务业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班线经营权	72,893,976.85	13,933,252.00	21,141,267.96	3,501,153.31	62,184,807.58
装修费	12,695,659.48	604,483.48	1,250,449.39		12,049,693.57
技术开发服务费	451,313.20		110,672.94		340,640.26
其他	1,262,789.72	3,141,839.55	691,316.80		3,713,312.47
合计	87,303,739.25	17,679,575.03	23,193,707.09	3,501,153.31	78,288,453.88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110,971.62	1,972,428.12	8,495,452.74	2,068,548.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20,074.06	409,347.15	1,481,413.67	349,682.05
可抵扣亏损				
信用减值损失	54,037,955.48	13,217,281.41	53,704,418.87	13,207,886.66
应付职工薪酬	28,507,351.00	5,506,439.63	32,111,651.73	6,318,799.63
递延收益	5,852,341.40	1,280,789.37	5,901,176.84	1,292,998.23
公允价值计量损失	6,270,746.54	1,567,686.64	6,270,746.54	1,567,686.64
预计负债				
租赁负债	127,289,633.53	31,668,699.51	115,825,781.24	28,755,189.6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3,817.42	31,741.51	130,336.01	31,567.44
合计	231,922,891.05	55,654,413.34	223,920,977.64	53,592,358.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1,132,303.36	45,283,075.84	181,198,743.35	45,299,685.8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6,021.28	41,505.32	194,682.75	48,670.69
固定资产折旧	29,176,480.08	7,294,120.02	29,582,267.45	7,395,566.87
无形资产摊销				
使用权资产	123,160,266.61	30,627,302.84	115,644,294.44	28,713,146.54
合计	333,635,071.33	83,246,004.02	326,619,987.99	81,457,069.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8,459,698.07	546,384,641.72
可抵扣亏损	892,709,971.18	959,164,002.66
合计	1,401,169,669.25	1,505,548,644.3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12,630,908.53	
2025 年	161,874,827.70	165,030,946.02	
2026 年	124,222,042.99	128,177,521.01	
2027 年	306,411,695.60	306,411,695.60	
2028 年	246,912,931.50	246,912,931.50	
2029 年	53,288,473.39		
合计	892,709,971.18	959,164,002.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购地款	22,700,000.00		22,700,000.00	22,700,000.00		22,700,000.00
预付购车款	887,435.11		887,435.11	1,115,175.87		1,115,175.87
其他	2,559,788.55	1,726,322.23	833466.32	2,982,868.55	2,052,722.23	930,146.32
合计	26147223.66	1726322.23	24420901.43	26,798,044.42	2,052,722.23	24,745,322.19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187,006.98	5,187,006.98	冻结	还款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行业风险保证金	25,185,131.88	25,185,131.88	冻结	还款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行业风险保证金及ETC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10,761,877.00	10,761,877.00	抵押	抵押借款、融资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54,070,846.92	41,050,641.70	抵押	抵押借款	42,445,124.60	32,789,807.26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6,734,416.70	18,482,700.19	抵押	抵押借款	12,149,385.94	8,433,662.39	抵押	抵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85,992,270.60	64,720,348.87			90,541,519.42	77,170,478.53		/

其他说明：

注：期末受限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1、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借款 640 万元，以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景德镇市昌江区新枫路 69 号土地（权证号为景土国用（2010）字第 0106 号，占地面积为 16326.59 平方米）和房产（权证号为景房权证自管字第 2271 号，建筑面积 536.3 平方米，权证号景房权证自管字第 2280 号为，建筑面积 2417.1 平方米，权证号景房权证自管字第 2251 号为，建筑面积 420 平方米，权证号为景房权证自管字第 2262 号，建筑面积 572.32 平方米，权证号为景房权证自管字第 2279 号，建筑面积 1479 平方米，权证号为景房权证自管字第 2252 号，建筑面积 12.7 平方米。）作为抵押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借 616A101A24008 抵押合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4,058,396.44 元。

2、本公司二级子公司乐平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借款 1000 万元，以乐平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乐平市大连新区大连路土地（权证号为赣（2022）乐平市不动产权第 0032179 号，占地面积为 48496.9 平方米）和房产（权证号为赣（2022）

乐平市不动产权第 0032179 号, 建筑面积 7872.74 平米。) 作为抵押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J617CYGJ231113 抵押合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3,631,598.09 元。

3、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向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新城东区支行借款 800 万元, 以红旗北路 96 号房产和土地 (产权证号为 0062214, 建筑面积是 5518.23 平方米, 占地面积是 16815.5 平方米)、博望房产土地 (产权证号为 0079792, 建筑面积 1060.13 平方米占地面积 2808.5 平方米) 作为抵押财产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1563111220220097-1 抵押合同。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12,997,024.46 元。

4、本公司三级子公司含山长运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向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新城东区支行借款 775 万元, 以含山中心客运站房产和土地 (产权证号为 0002214, 建筑面积是 6013.66 平方米, 占地面积是 12222.0 平方米) 作为抵押财产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1563111220220343-1 抵押合同。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17,711,504.18 元。

5、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当涂长运客运有限公司向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新城东区支行借款 1500 万元, 以当涂客运枢纽客运站房产和土地 (产权证号为 0007976、0007977, 建筑面积是 11224.9 平方米, 占地面积是 20859 平方米) 作为抵押财产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1563111220240330-1 抵押合同。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 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21,134,818.72 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6,400,000.00	12,900,000.00
保证借款	1,435,500,000.00	1,063,5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计利息	1,227,442.96	1,219,664.53
合计	1,603,127,442.96	1,377,619,664.5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3,172,300.00	52,114,860.00
合计	23,172,300.00	52,114,860.00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2,146,149.45	151,561,259.77
1年以上	13,908,015.45	19,897,719.78
合计	176,054,164.90	171,458,979.5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701,061.55	26,848,406.52
1年以上	7,245,816.60	8,869,557.02
合计	31,946,878.15	35,717,963.5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销售分公司浮梁县蛟潭加油站	6,670,454.56	预收租金，未结算
安徽太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预收租金，未结算
合计	6,970,454.56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充值款	15,423,911.63	14,323,692.58
预收商品销售款	1,492,387.24	1,805,002.93
预收其他服务费	8,493,233.44	9,139,381.29
合计	25,409,532.31	25,268,076.8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4,489,506.78	294,200,597.28	314,356,631.59	104,333,472.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6,398.86	33,617,108.22	33,542,807.76	830,699.32
三、辞退福利		910,495.08	910,495.0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5,245,905.64	328,728,200.58	348,809,934.43	105,164,171.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589,364.05	241,803,827.08	262,947,168.28	95,446,022.85
二、职工福利费		17,278,832.51	17,278,832.51	
三、社会保险费	809,997.58	15,664,045.52	15,669,130.32	804,912.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0,850.98	13,814,854.12	13,862,068.77	493,636.33
工伤保险费	131,309.14	1,616,385.10	1,619,248.26	128,445.98
生育保险费	137,837.46	232,806.30	187,813.29	182,830.47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117,794.94	13,792,829.36	13,739,338.24	171,286.0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72,350.21	5,661,062.81	4,722,162.24	7,911,250.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4,489,506.78	294,200,597.28	314,356,631.59	104,333,472.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69,739.00	32,097,774.52	32,025,477.49	742,036.03
2、失业保险费	86,659.86	1,035,661.70	1,033,658.27	88,663.29
3、企业年金缴费		483,672.00	483,672.00	
合计	756,398.86	33,617,108.22	33,542,807.76	830,699.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416,257.31	14,899,396.7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0,947,794.71	18,969,006.39
个人所得税	651,885.31	1,102,804.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4,001.75	1,324,925.16
教育费附加	585,349.35	608,848.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4,584.07	465,796.44
房产税	5,593,232.23	5,990,149.27
土地使用税	919,379.78	810,157.05
印花税	247,718.63	290,599.59
契税	146,891.68	146,891.68
其他税费	584,753.37	605,760.78
合计	35,761,848.19	45,214,335.9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84,886.57	17,389,432.02
其他应付款	1,062,074,607.56	1,049,042,253.43
合计	1,072,059,494.13	1,066,431,685.45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562.49	14,562.4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景德镇市恒通物流有限公司	6,797,788.51	14,202,333.96
应付股利-新余市公用事业投资有限公司	827,702.81	827,702.81
应付股利-吉安市新庐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44,832.76	2,344,832.76
合计	9,984,886.57	17,389,432.0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险款项	7,329,775.71	7,176,833.71
代扣代付款	14,227,964.29	16,648,576.58
待付款	27,113,028.05	20,160,733.05
往来款	677,014,528.08	659,838,807.52
保证金及押金	137,423,497.95	149,770,564.93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款	3,372,527.51	6,306,376.44
未结事故款、事故基金	6,426,385.38	8,858,273.16
股权转让款	6,745,223.53	6,745,223.53
工程、设备款	84,154,845.28	74,696,060.67
暂收款	19,857,722.05	27,024,671.80
其他	78,409,109.73	71,816,132.04
合计	1,062,074,607.56	1,049,042,253.4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	510,953,354.02	借款
鹰潭市财政局城市资产营运公司	35,485,2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景德镇市恒通物流有限公司	30,433,753.51	股东借款
中度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18,1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合计	594,972,307.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198,080.90	8,319,718.2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90,191.85	7,396,584.06
合计	25,588,272.75	15,716,302.2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512,286.36	1,573,487.67
合计	1,512,286.36	1,573,487.6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000,000.00	8,500,000.00
保证借款	81,600,000.00	76,700,000.00
信用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22,750,000.00	8,250,000.00

应计利息	48,080.90	119,718.2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198,080.90	-8,319,718.20
合计	94,200,000.00	85,2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90,532,541.20	175,940,215.9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3,242,907.69	-60,114,434.7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90,191.85	-7,396,584.06
合计	119,899,441.66	108,429,197.1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6,977,781.07	82,009,647.10
专项应付款	5,720,636.43	5,817,227.85
合计	92,698,417.50	87,826,874.95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责任经营保证金	83,589,630.63	80,534,377.10
租赁保证金	3,388,150.44	1,475,270.00
合计	86,977,781.07	82,009,647.1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专项应付款(注1)	4,245,414.30		96,591.42	4,148,822.88	职工安置费
专项应付款(注2)	1,571,813.55			1,571,813.55	职工安置费
合计	5,817,227.85		96,591.42	5,720,636.43	/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永丰县财政局根据永丰县人民政府《关于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与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合作方案和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永府办字【2008】152号）文精神，拨给子公司江西永丰长运有限公司尚未支付完毕的改制职工安置费，期初余额4,245,414.30元为职工身份置换专项款，本期支付96,591.42元，期末余额为4,148,822.88元。

注2：根据《九江市人民政府 九江市交通运输局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合同》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收到九江市交通运输局拨来的职工改制费期初金额1,571,813.55元，本期未支付，期末金额1,571,813.55元。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60,621.00	4,218,750.26	3,380,430.26	2,298,941.00	
合计	1,460,621.00	4,218,750.26	3,380,430.26	2,298,941.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建设补助					-	与资产相关
农村客运补贴资金		199,299.26		199,299.26	-	与资产相关
购车补贴	838,320.00	1,918,320.00		1,080,000.00	1,676,64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资产性补贴	622,301.00	2,101,131.00		2,101,131.00	622,301.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60,621.00	4,218,750.26	0.00	3,380,430.26	2,298,941.00	——

注：本期其他变动系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冲减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4,476,800.00						284,476,8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2,979,899.46			592,979,899.46
其他资本公积	63,196,473.13	10,150,443.48		73,346,916.61
合计	656,176,372.59	10,150,443.48		666,326,816.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20,425.11	-32,142.93			-7,339.44	-16,205.05	-8,598.44	8,904,220.0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06,506.42							9,706,506.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86,081.31	-32,142.93			-7,339.44	-16,205.05	-8,598.44	-802,286.3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920,425.11	-32,142.93			-7,339.44	-16,205.05	-8,598.44	8,904,220.0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5,897,482.01	8,273,457.82	10,916,911.52	23,254,028.31
合计	25,897,482.01	8,273,457.82	10,916,911.52	23,254,028.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124,216.59			97,124,216.59
任意盈余公积	42,800,728.07			42,800,728.07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16,742.89			16,742.89
合计	139,941,687.55			139,941,687.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7,293,187.04	-160,671,290.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8,320.4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7,293,187.04	-160,592,970.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98,516.30	-56,700,217.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3,194,670.74	-217,293,187.04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7,093,214.99	680,250,730.67	619,126,506.31	753,236,836.06
其他业务	137,787,516.94	54,907,977.80	134,294,568.00	49,330,694.97
合计	714,880,731.93	735,158,708.47	753,421,074.31	802,567,531.0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业务类型				
其中：汽车客运	367,850,205.53	488,171,874.43	355,222,600.50	497,218,681.34
货物运输	134,625,724.30	129,431,957.10	171,920,528.38	166,196,492.67
销售业务	67,512,868.26	62,646,899.14	91,983,377.43	89,821,662.05
保理收入	7,104,416.90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577,093,214.99	680,250,730.67	619,126,506.31	753,236,836.06
其中：材料配件收入	1,550,733.22	1,519,749.51	861,281.40	1,987,001.96
检测收入	5,799,714.85	3,491,180.11	5,482,281.94	4,301,989.69
修理收入	13,547,340.88	14,583,230.21	13,934,024.49	14,285,341.04
租赁收入	71,817,750.80	17,590,020.79	76,202,294.04	13,168,558.25
服务及其他收入	45,071,977.19	17,723,797.18	37,814,686.13	15,587,804.03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137,787,516.94	54,907,977.80	134,294,568.00	49,330,694.97
合计	714,880,731.93	735,158,708.47	753,421,074.31	802,567,531.03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8,182.78	1,137,814.71
教育费附加	921,598.23	899,037.04
资源税		
房产税	9,581,244.99	11,149,919.01
土地使用税	1,778,658.66	1,567,851.96
车船使用税	187,423.30	192,866.43
印花税	315,509.65	703,259.64
其他	34,372.17	47,796.02
合计	14,006,989.78	15,698,544.8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费用	2,428,877.39	2,577,898.62
折旧费及资产摊销	191,725.91	196,886.30
广告及宣传费	282,174.96	460,915.7
办公费及其他	733,525.42	987,319.30
合计	3,636,303.68	4,223,019.9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147,544.28	93,796,316.28
折旧及资产摊销	21,948,087.44	24,389,788.90
业务招待费	1,394,853.26	1,597,489.37
中介机构费用	1,549,950.59	1,785,600.63
公务用车费	998,374.27	1,198,474.37
行政开支	2,776,981.92	3,545,211.65
材料及修理费	2,918,569.91	389,883.54
办公及其他费用	3,969,938.72	5,043,066.94
合计	123,704,300.39	131,745,831.6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8,645,000.20	45,132,654.78
减：利息收入	-1,991,411.91	-2,870,392.22
未确认融资费用	1,946,453.95	
承兑汇票贴息		
手续费支出	738,700.58	555,069.09
合计	39,338,742.82	42,817,331.6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线路及营运补助	131,550,446.59	148,474,734.22
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24,114,188.93	24,755,120.00
亏损补贴		
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	23,465,642.80	19,785,164.79
社保及稳岗补贴	458,725.50	228,506.32
税收奖励及返还		4,264,741.91
充电桩能耗补贴		
减免税费、加计抵减进项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619,949.71	
搬迁和过渡期经营补贴		324,419.00
其他	8,603,258.68	9,013,077.11
合计	188,812,212.21	206,845,763.35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中主要明细如下：

(1) 重要的线路及营运补贴

单位名称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金额
抚州长运	南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丰府办财抄字（2020）123号）	南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300,000.00
抚州长运	南丰县人民政府《关于南丰城乡公交一体化运营方案的批复》（丰府字（2019）198号）	南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3,600,000.00
抚州长运	乐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报单（乐府办抄字（2023）236号）	乐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775,000.00
抚州长运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金府办抄字【2023】983号）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203,918.00
抚州长运	崇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崇府办财抄字（2023）339号）	崇仁县人民政府	304,160.00
抚州长运	宜黄县人民政府《关于开通宜黄至抚州城际公交政府补贴的批复》（宜府字【2019】1号）	宜黄县人民政府	960,000.00
抚州长运	黎川县城市公交线路特许经营协议	黎川县交通局	1,305,600.00
抚州长运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金府办财抄字【2021】315号）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600,000.00
抚州长运	抚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抄报单（抚府办抄字【2019】125号）	抚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800,000.00
抚州长运	南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城府办抄字【2020】754号）	南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000.00
抚州长运	南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城府办抄字【2022】780号）	南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85,000.00
抚州长运	南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城府办抄字【2020】77号）	南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700,000.00
抚州长运	县级专项资金拨款申请表	广昌县交通局	2,673,000.00
抚州长运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金府办抄字【2024】183号）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2,303,918.00
抚州长运	宜黄县人民政府《关于宜黄城乡公交一体化（含建制村通客车）经营补贴的批复》（宜府字（2020）142号）	宜黄县人民政府	3,200,000.00
抚州长运	乐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报告单（乐府办抄字（2024）60号）	乐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775,000.00
抚州长运	乐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报告单（乐府办抄字（2024）131号）	乐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800,000.00
抚州长运	东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东府办抄字（2021）578号）	东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137,500.00
抚州长运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金府办财抄字【2024】397号）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608,125.00
抚州长运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金府办财抄字【2024】398号）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503,918.00
抚州长运	广昌县人民政府《广昌县人民政府关于广昌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有关问题的批复》（广府字（2019）276号）	广昌县人民政府	1,499,700.00

单位名称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金额
抚州长运	广昌县人民政府抄告单（广府办抄字（2021）45号）	广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广昌县交通局	250,000.00
抚州长运	广昌县交通运输局抄告单（广交党抄字（2024）1号）	中国共产党广昌县交通运输局党组	348,000.00
赣州方通	于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于府办抄字【2023】68号）	于都县人民政府	1,000,000.00
黄山长运	祁门县人民政府第八次常务会议纪要	祁门县人民政府	931,559.57
吉安公交	吉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吉州区办抄字[2020]49号）	吉州区人民政府	360,000.00
吉安公交	18、86、88、89、91、92路公交线运营补贴协议书	井冈山经开区城管局	7,860,000.00
吉安公交	96路公交线运营补贴协议书	井冈山经开区城管局	2,490,000.00
吉安公交	新干县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拨付城乡公交一体化运行补贴资金的函》（干交函[2024]1号）	新干县交通运输局	2,000,000.00
吉安公交	吉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吉水县府办抄字[2021]202号）	吉水县人民政府	240,000.00
吉安公交	新干县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拨付城乡公交一体化运行补贴资金》（干交函[2024]2号）	新干县交通运输局	2,481,335.00
吉安公交	吉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吉安县城城乡公交补贴协调会议纪要》吉县府办纪字[2023]22号	吉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7,366,800.00
吉安长运	吉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关于对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吉安县分公司请示增加园区直通车运营财政补贴资金核实情况的报告》（吉高新财字[2020]92号）	吉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3,100,000.00
吉安长运	万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万府办抄字[2023]427号）	万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933,381.63
景德镇长运	昌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昌府办抄字（2023）142号）	昌江区人民政府	900,000.00
景德镇长运	浮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报告单（浮府办抄字（2024）6号）	浮梁县人民政府	1,432,000.00
景德镇长运	乐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报告单（乐府办抄字[2023]487号）	乐平市交通局	4,070,939.93
景德镇长运	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景财建指（2023）3号）	乐平市交通局	610,800.00
景德镇长运	昌江区人民政府抄报单（昌府办抄字（2023）97号）	昌江区人民政府	2,500,000.00
九江长运	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4]170号）	德安县政府	400,000.00
九江长运	柴桑区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拨付城运公司2023年1-10月份镇村公交运营补贴资金的请示》（柴交文（2023）30号）	柴桑区交通运输局	1,855,110.00

单位名称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金额
九江长运	武宁县镇村公交一体化改造项目合作协议书	武宁县政府	1,000,000.00
九江长运	共青城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拨付2023年第一、二季度公交车运营补助的请示》（共交文【2023】38号）	共青城市交通运输局	2,149,320.00
九江长运	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4]199号）	德安县政府	620,024.40
九江长运	湖口县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拨付城际公交2021年度运营补贴的报告》（湖交财字（2021）6号）	湖口县交通运输局	900,000.00
九江长运	都昌县交通运输局都昌县城市公共交通特许经营权服务项目合同书	交通局	1,200,000.00
九江长运	彭泽县交通运输局《关于拨付彭泽县城乡公交运营补贴的申请》（彭交文[2024]12号）	彭泽县交通运输局	1,706,800.00
九江长运	彭泽县城市客运中心站租赁协议书	交通局	930,000.00
九江长运	九江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拨付2023年第二、三、四季度庐山机场地面运输保障运营补贴的函》	交通运输局	1,267,870.00
九江长运	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4]306号）	德安县政府	400,000.00
九江长运	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4]304号）	德安县政府	608,554.80
九江长运	彭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彭泽县城乡公交一体化运营实施方案的通知》（彭府办发[2023]13号）	彭泽县人民政府	1,500,000.00
九江长运	武宁县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拨付2024年1-3月镇村公交运营补贴的报告》（武交文[2024]14号）	武宁县交通运输局	1,000,000.00
九江长运	共青城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拨付2023年第三季度公交车运营补助的请示》（共交文[2023]41号）、《关于拨付2023年度第四季度公交车运营补助的请示》（共交文[2024]4号）	共青城市交通运输局	2,573,710.00
马鞍山长运	博望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博望区人民政府	3,124,300.00
马鞍山长运	博望区人民政府2012年2月22日第三次常务会议纪要	博望区人民政府	360,000.00
马鞍山长运	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含山县城市（乡）公共交通财政补贴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含政办（2021）54号）	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6,830,000.00
马鞍山长运	关于印发《马鞍山市市区与含山县、和县客运班线公交化运营补贴暂行办法》的通知	马鞍山市财政局	3,716,407.29
马鞍山长运	当涂至江心洲公交运营成本及政府补贴核算意见表	当涂县交通局	1,072,200.00
马鞍山长运	当涂县当涂至博望（302）公交线路成本规制核算意见表	当涂县交通局	1,797,800.00

单位名称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金额
鄱阳长运	鄱阳县人民政府第十七届会议记录	鄱阳县政府	1,357,858.12
上饶汽运	德兴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	德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7,500,000.00
上饶汽运	德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字〔2024〕481号)	德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750,000.00
上饶汽运	德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字〔2024〕479号)	德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52,200.00
上饶汽运	关于拨付公交公司2023年度政策性亏损补贴余款的请示的批复	万年县交通运输局	4,852,422.00
上饶长运	铅山县交通运输局《关于2022年度、2023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分配方案》(铅交字【2024】10号文件)	铅山县交通运输局	1,306,200.00
上饶长运	铅山县交通运输局《关于2022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及农村水路客运补贴资金分配方案》(铅交字【2023】125号)	铅山县交通运输局	250,000.00
婺源公交	婺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婺府办抄字【2023】451号)	婺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320,000.00
婺源公交	婺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婺源县城市公交合作有关事宜协调会议记录摘要的通知》(婺府办字【2019】94号)	婺源县人民政府	2,580,000.00
合计			122,490,431.74

(2) 重要的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单位名称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金额
新余公交	新余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余府办抄字[2021]1号)	新余市人民政府	8,411,400.00
鹰潭公交	关于提高公交公益性服务亏损补贴的请示的批复	鹰潭市财政局	7,250,000.00
吉安公交	吉安市财政局《关于2022年上半年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坐公交车补贴资金》(吉财建拟字[2022]18号)	吉安市财政局	4,854,368.93
抚州长运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金府办抄字【2024】163号)	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0,000.00
合计			22,515,768.93

(3) 重要的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

单位名称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金额
新余公交	新余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余财建[2023]47号)	新余市财政局	3,802,900.00
九江长运	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4]71号)	德安县人民政府	1,356,400.00
景德镇长运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赣财建指(2022)65号)	江西省财政厅	2,407,666.00

单位名称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金额
九江长运	九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九财建指[2023]90号）	九江市财政局	590,200.00
吉安公交	吉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吉财基指[2023]38号）	吉安市财政局	2,720,300.00
抚州长运	抚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抚财公路指（2023）10号）	抚州市财政局	3,148,290.00
上饶汽运	上饶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饶财建指[2023]81号）	上饶市财政局	552,414.00
抚州长运	黎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黎府办抄字（2023）536号）	黎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440,000.00
吉安长运	永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永府办抄字[2023]714号）	永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194,592.00
吉安长运	吉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吉财基指[2023]3号）	吉安市财政局	1,742,322.00
萍乡长运	萍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2023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萍财建（2023）43号）	萍乡市财政局	1,408,866.00
合计			20,363,950.0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6,866.27	2,366,030.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245,518.4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95,000.00	75,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1,497,384.70	2,441,030.6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446.03	-242,422.2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11,446.03	-242,422.2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508,477.48	1,752,962.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91,386.62	-12,668,478.9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717,090.86	-10,915,516.6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40,856.03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9,269.01	441,082.1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326,400.00	
合计	697,987.02	441,082.1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442,322.09	4,821,333.68
合计	1,442,322.09	4,821,333.68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8,139.00		108,139.00
罚款收入	304,853.65	313,197.25	304,853.65
不需支付的款项	400,691.81	3,536,372.79	400,691.81
违约金	4,338,054.02	41,428.57	4,338,054.02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765,848.91	1,073,605.17	765,848.91
赔偿款	208,859.50	4,146,586.86	208,859.50
其他	2,211,143.67	3,310,775.26	2,211,143.67
合计	8,337,590.56	12,421,965.90	8,337,590.56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8,960.00	40,000.00	28,96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000,755.56	1,887,175.59	1,000,755.56
罚款支出	178,293.18	735,120.29	178,293.18
赔偿款	70,050.84	8,809.08	70,050.84
其他	232,837.92	10,353.75	232,837.92
合计	1,510,897.50	2,681,458.71	1,510,897.5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32,892.89	4,391,529.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6,315.80	1,456,434.27
其他（上年度汇算清缴所得税）		
合计	6,116,577.09	5,847,964.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817,930.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54,482.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16,089.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4,420.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2,966.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16,521.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61,431.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84,682.85
其他影响	
所得税费用	6,116,577.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贴	192,548,096.42	207,934,921.43
利息收入	1,991,411.91	2,870,392.22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10,943,731.59	14,799,053.33
代收保险赔款等	4,481,849.22	3,869,273.67
其他	185,112,198.16	183,588,303.49
合计	395,077,287.30	413,061,944.1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支出	738,700.58	555,069.09
罚没支出	178,293.18	735,120.29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的现金支出	13,383,071.57	15,007,961.50
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10,171,860.79	16,164,221.70
代付保险赔款等	1,143,373.18	1,201,289.90
其他	98,779,925.98	93,352,309.77
合计	124,395,225.28	127,015,972.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运输车辆	83,056,249.87	73,723,412.65

合计	83,056,249.87	73,723,412.65
----	---------------	---------------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2,001,789.38	
少数股东借款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价款	2,062,047.00	160,119.96
合计	4,063,836.38	160,119.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377,619,664.53	937,900,000.00	25,706,510.31	738,098,731.88		1,603,127,442.9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93,569,718.20	23,700,000.00	1,918,463.31	6,790,100.61		112,398,080.9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15,825,781.24		14,573,031.03	2,001,789.38	1,107,389.38	127,289,633.51
应付股利	17,389,432.02			7,404,545.45		9,984,886.57
其他应付款-借款本金及利息费用	521,497,780.33		9,385,864.33	429,257.25		530,454,387.41
其他应付款-股权款			18,871,760.00	2,062,047.00	16,809,713.00	0.00
合计	2,125,902,376.32	961,600,000.00	70,455,628.98	756,786,471.57	17,917,102.38	2,383,254,431.3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01,353.61	-36,347,370.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7,987.02	-441,082.18
信用减值损失	-7,717,090.86	10,915,516.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821,674.35	114,104,788.16
使用权资产摊销	5,507,731.35	2,335,670.58
无形资产摊销	13,888,699.62	14,972,946.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93,707.09	21,829,714.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2,322.09	-4,821,333.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906.65	813,570.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446.03	242,422.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591,454.15	45,132,654.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97,384.70	-2,441,03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2,054.61	931,281.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8,934.08	528,708.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58,608.55	10,969,929.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67,318.06	46,559,154.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450,095.20	-65,006,752.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98,899.06	160,278,787.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1,562,780.17	394,959,834.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6,711,345.25	403,277,594.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851,434.92	-8,317,760.0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3,860,000.00
其中：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53,86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623,180.25
其中：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0,623,180.25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3,236,819.75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1,562,780.17	196,711,345.25
其中：库存现金	196,291.83	180,657.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1,011,254.11	196,291,929.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5,234.23	238,758.6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562,780.17	196,711,345.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43,843.62	15,051,036.54	资产负债表日后三个月无法解付
还款保证金	241,360.68	10,062,794.88	资产负债表日后三个月无法解付
行业保证金	301,802.68	71,300.46	资产负债表日后三个月无法解付
合计	5,187,006.98	25,185,131.8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205,983.17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207,772.5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71,817,750.80	
合计	71,817,750.8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024/5/29	53,860,000.00	100%	协议转让	工商变更	9,245,518.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9000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井冈山大道848号	汽车运输	100		设立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650	南昌市广场南路118号	房屋租赁	76.92		设立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5500	南昌市洪都南大道313号	维修服务	100		设立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200	南昌市西湖区八一大道135号	物业管理	100		设立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6480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中山西路2号	汽车运输	60		设立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	3000	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洪源206国道69号	汽车运输	66.67		设立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安徽黄山	4000	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齐云大道东侧	汽车运输	100		设立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7000	抚州市环城南路306号	汽车运输	100		设立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马鞍山	3000	马鞍山市花山区红旗北路96号	汽车运输	51		设立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	3000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欣北大道1169号	汽车运输	100		设立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	7000	江西省萍乡市经济开发区安源中大道10号(金三角商贸城安源长途汽车站)	汽车运输	100		设立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吉安	5664.3	吉安市吉州区长岗南路61号	汽车运输	70		设立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	3330.05	新余市长青南路198号	汽车运输	70		设立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江西上饶	3000	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鄱阳湖大道和洪迈大道交汇处	汽车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上饶	5000.16	上饶市信州区带湖路15号	汽车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鹰潭	12600	鹰潭市龙虎山大道18号	汽车运输	99.9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500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洪都南大道313号	维修服务	100		设立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200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保险代理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2000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平安西二街1号南昌西综合客运枢纽站站房二楼299号	软件研发	100		设立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鹰潭	2800	江西省鹰潭市龙虎山大道东侧46号路北侧	公交客运	70		设立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于都	4000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红军大道9号二楼办公室	汽车运输	51	4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	11500	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三大公路边县车管所隔壁	货物运输	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婺源	1800	江西省上饶市婺源县紫阳镇才仕大道12号	汽车运输	100		设立
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深圳	2,750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财务信息咨询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18993	江西省九江市浔南大道97号	汽车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1000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平安西二街1号南昌西综合客运枢纽站站房二楼297号	互联网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55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40	7,946,166.63		47,681,113.68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30	428,384.19		3,762,672.98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0	-507,491.57		-1,178,064.53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0	212,891.01		3,975,542.59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45	849,519.75		65,424,307.36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33.33	398,270.85		8,780,068.5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57,184,312.91	151,883,884.48	209,068,197.39	69,001,315.30	8,788,722.86	77,790,038.16	47,963,757.09	165,036,734.33	213,000,491.42	84,044,999.65	12,560,518.68	96,605,518.33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23,999,871.45	148,625,430.06	172,625,301.51	159,495,473.92		159,495,473.92	23,782,616.16	156,893,133.71	180,675,749.87	163,750,434.44		163,750,434.44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515,153.64	76,698,164.03	84,213,317.67	88,120,884.99		88,120,884.99	8,015,077.09	78,456,123.19	86,471,200.28	88,706,443.46		88,706,443.46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556,713.63	36,604,381.19	39,161,094.82	25,550,556.99	308,175.69	25,858,732.68	1,984,946.04	39,942,869.43	41,927,815.47	29,061,166.33	324,477.20	29,385,643.53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201,818,205.83	62,276,333.34	264,094,539.17	124,280,695.72	1,866,409.22	126,147,104.94	215,670,850.24	66,227,969.22	281,898,819.46	144,213,226.00	1,750,978.42	145,964,204.42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33,840,124.47	131,991,320.63	165,831,445.10	138,601,301.81	1,173,191.90	139,774,493.71	33,612,874.42	134,771,309.53	168,384,183.95	142,099,074.21	1,327,855.41	143,426,929.6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57,150,506.01	15,257,381.18	15,235,885.08	17,258,974.18	51,509,732.70	5,154,234.03	5,154,234.03	14,004,636.07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7,936,395.11	-3,729,701.80	-3,729,701.80	3,921,154.36	20,002,768.12	-9,247,296.21	-9,247,296.21	6,803,711.46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8,578,199.19	-1,691,638.58	-1,691,638.58	637,383.51	10,198,745.03	-1,669,871.87	-1,669,871.87	2,152,025.98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8,076,855.14	709,636.71	709,636.71	1,214,888.74	8,525,624.28	-4,813,739.20	-4,813,739.20	4,143,034.80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126,583,467.55	1,887,821.67	1,887,821.67	15,574,026.07	160,210,167.45	2,780,300.99	2,780,300.99	8,569,384.76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31,220,966.10	1,397,897.00	1,397,897.00	3,273,071.58	35,604,619.00	1,255,735.99	1,255,735.99	4,876,777.4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4,108,973.96	34,979,206.1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756,866.27	2,366,030.6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56,866.27	2,366,030.6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60,621.00	4,218,750.26			3,380,430.26	2,298,941.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60,621.00	4,218,750.26			3,380,430.26	2,298,941.0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88,920,351.21	206,845,763.35
合计	188,920,351.21	206,845,763.3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市场状况及时作出调整，未来利率变化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融资租赁款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4年6月30日，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到2年	2到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603,127,442.96				1,603,127,442.96
应付票据	23,172,300.00				23,172,300.00
应付账款	162,146,149.45	8,144,037.42	1,822,213.28	3,941,764.75	176,054,164.9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2,306,134.26	11,292,016.24	33,381,629.62	133,552,761.08	190,532,541.2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8,198,080.90	74,950,000.00	19,250,000.00		112,398,080.90

长期应付款				92,698,417.50	92,698,417.50
合计	1,818,950,107.57	94,386,053.66	54,453,842.90	230,192,943.33	2,197,982,947.4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77,619,664.53				1,377,619,664.53
应付票据	52,114,860.00				52,114,860.00
应付账款	151,561,259.77	12,965,872.85	3,181,271.96	3,750,574.97	171,458,979.5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0,783,428.66	10,403,731.15	32,747,032.80	122,006,023.33	175,940,215.9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8,319,718.20		85,250,000.00		93,569,718.20
长期应付款				87,826,874.95	87,826,874.95
合计	1,600,398,931.16	23,369,604.00	121,178,304.76	213,583,473.25	1,958,530,313.17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897.39			189,897.3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89,897.39			189,897.39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780,125.05	27,780,125.05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9,897.39		27,780,125.05	27,970,022.4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持续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780,125.05	按持股比例计算享有被投资单位账面净资产金额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公路客货运输、商品仓储集装箱货运、货物装卸	40,791.68	23.0869	23.086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长运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6,567.685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869%，长运集团母公司交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741.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6667%，两家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308.965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753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江西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新国线黄山风景区游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
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恒通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江西南昌旅游集团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昌江铃集团福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无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	23,520.00			22,440.00
江西南昌旅游集团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配给销售及维修	78,174.22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车辆购置	2,629,380.53			
南昌江铃集团福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车辆购置	263,716.81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3/12/30	2024/12/31	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	
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3/12/30	2024/12/31	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24年1月5日与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同意委托公司管理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45%股权、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100%股权、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每年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股权托管协议一年一签，直至被托管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之日为止。

2、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24年1月5日与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同意委托公司管理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90%股权，公司每年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 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股权托管协议一年一签，直至被托管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之日为止。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56,354.28	112,708.5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土地					1,162,758.85	2,312,191.50	985,959.83	101,714.1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6/16	2032/6/15	否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38,000,000.00	2023/7/4	2026/7/4	否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3/3/20	2024/7/26	否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2/7/11	2025/7/10	否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23/9/21	2024/8/30	否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1/22	2024/11/21	否
含山长运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2/10/19	2032/10/18	否
宜黄县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700,000.00	2023/1/3	2026/1/2	否
南城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600,000.00	2023/1/3	2026/1/2	否
南丰县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8,300,000.00	2023/1/3	2026/1/2	否
广昌县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3/1/3	2026/1/2	否
金溪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1/3	2026/1/2	否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4/1/31	2025/1/30	否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2/29	2025/2/28	否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2-21	2025-2-18	否
含山县彩虹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4-2-28	2027-2-28	否
当涂长运客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6-13	2027-6-13	否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1/31	2025/1/29	否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24/1/31	2025/1/29	否
金溪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6-21	2027-6-20	否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5-10	2025-5-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10/24	2024/10/23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	50,000,000.00	2023/11/1	2024/10/31	否

团有限公司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11/30	2024/11/29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2/6	2025/2/5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5/9	2025/1/2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19	2025/5/6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4/26	2025/5/16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24/2/29	2025/2/7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24/3/1	2025/3/1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2/29	2025/2/28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4/1/19	2025/1/18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3/10/7	2025/1/14	否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9/6	2024/9/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53,860,000.00	
南昌交投出租旅游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7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0.55	114.6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277,589.98	13,879.50		
其他应收款	江西南昌旅游集团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16,117.72	161.18		
应收账款	南昌江铃集团福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3,982.09	16,991.0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	510,953,354.02	501,692,413.97
其他应付款	景德镇市恒通物流有限公司	30,433,753.51	29,635,859.19
其他应付款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1,162,758.85	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7,505,640.00	15,131,800.00
应付账款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昌江铃集团福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25,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赣州方通依法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公司”）、李桂生、方媛、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于都长运公司”）以及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顺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给付款项人民币 300.00 万元；向赣州方通给付 2018 年度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1,186.98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166.18 万元；向赣州方通给付 2019 年度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177.60 万元。

根据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赣 01 民初 649 号，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如下：（一）被告新世纪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原告赣州方通 2018 年度业绩补偿款 1,186.98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二）被告新世纪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本公司违约金 150.00 万元；（三）被告新世纪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原告赣州方通公司 2019 年度业绩补偿款 177.60 万元；（四）被告李桂生、方媛对前述第一、二、三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被告于都长运公司对前述第一、二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六）被告铭顺公司对前述第一、二项给付义务承担 50.00% 的清偿责任；（七）被告李桂生、方媛、于都长运公司、铭顺公司依前述第四、五、六项承担责任后，有权向被告新世纪公司追偿；（八）驳回原告本公司、赣州方通的其他诉讼请求。

根据 2023 年 5 月 26 日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2）赣 01 执恢 357 号之四，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莲花县高洲乡高州村的三处林地作价 750.84 万元，交付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抵偿 750.84 万元债务。

案外人谢国华等向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案外人执行之诉，要求撤销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于案涉林地的查封、以物抵债的裁定；确认案涉林地使用权、林木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归谢国华等人所有。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出具（2023）赣 01 民初 482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如下：驳回谢国华等 15 位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93,800 元，由谢国华等人负担。

谢国华、甘忠、刘锋平、王晓梅、严颖中不服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赣 01 民初 482 号民事判决，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根据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赣民终 95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如下：撤销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赣 01 民初 482 号民事判决；不得执行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莲花县高洲乡高洲村的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和使用权（林权证编号为：莲花县林

证字（2013）第0805000003号、莲花县林证字（2013）第0805000004号、莲花县林证字（2013）第0805000006号）；驳回上诉人谢国华、甘忠、刘峰平、王晓梅、严颖中的其他诉讼请求。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作出相关判决，不得执行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莲花县高洲乡高洲村的三处林地用于抵偿债务，本诉讼案件后续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嵘保理因相关方拖欠保理款，依法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四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立即向华嵘保理支付保理融资款本金人民币3,700.00万元及利息，和律师费34.00万元；要求被告方媛立即向华嵘保理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币2,800.00万元及利息，和律师费27.00万元。

（1）2022年4月，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391民初10025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判令：被告新世纪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华嵘保理偿还借款本金1,700.00万元，并支付利息421.39万元（利息已计至2020年9月30日，后段利息以未还本金为基数，按照2020年10月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被告新世纪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华嵘保理支付律师费16.00万元；被告李桂生、方媛、于都长运公司、铭顺公司、于都县荣华客运出租有限公司对上述第1、2判项确定的新世纪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李桂生、方媛、于都长运公司、铭顺公司、于都县荣华客运出租有限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被告新世纪公司追偿；华嵘保理对被告陈林根持有的铭顺公司60%的股权享有质权，并有权就处分该股权所得价款优先受偿；原告华嵘保理对被告冯伟持有的铭顺公司40%的股权享有质权，并有权就处分该股权所得价款优先受偿；驳回华嵘保理的其他诉讼请求。

华嵘保理、铭顺公司、冯伟、陈林根不服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2020）粤0391民初10025号民事判决书的判决，均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2年12月1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粤03民终22166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2020）粤0391民初10025号民事判决；案件发回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重审（二审判决）。

2023年6月，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粤0391民初9574号《民事判决书》，判令：①被告李桂生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偿还保理本金1,700.00万元，并支付利息（①自2017年12月26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利息为421.39万元；②以1,700.00万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自2020年10月1日起计至本金实际清偿之日止）；②被告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于都县荣华客运出租有限公司对上述第1项判决确定的李桂生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于都县荣华客运出租有限公司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李桂生追偿；③被告陈林根对上述第1项判决确定的李桂生的债务在其持有的铭顺公司60%股权对应的股权价值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陈林根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李桂生追偿；④被告冯伟对上述第1项判决确定的李桂生的债务在其持有的铭顺公司40%股权对应的股权价值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冯伟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李桂生追偿；⑤驳回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鉴于华嵘保理诉被告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立即向华嵘保理支付保理融资款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及利息，和律师费18万元案件，由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裁定移送至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2023年5月，华嵘保理收到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1）赣07民初88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偿还借款2,000.00万元；二、被告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支付利息（利息计算方式：1、以借款本金2,000.00万元为基数，自2017年9月26日起至2020年9月25日期间按年利率13.5%计算利息；2、以借款本金2,000.00万元为基数，自2020年9月26日起至清偿完毕之日止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计算逾期利息；3.被告已支付利息546.53万元可从中予以抵扣），利随本清；三、被告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支付律师代理费18万元；四、若被告于都县福兴房

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到期未履行本判决第一、二、三项确定的债务，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有权就被告钟福源持有的被告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10%股权{以(于市管)内股质登记设字[2017]第13743117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记载事项为准}折价或者拍卖、变卖的价款在合同约定的担保范围内优先受偿；五、被告钟福源、李桂生、方媛对本判决第一、二、三项确定的债务各自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六、驳回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钟福源不服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赣07民初880号《民事判决书》，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3年10月20日，华嵘保理收到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23)赣民终363号《民事判决书》。法院认为：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钟福源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应予驳回；一审判决认定事实基本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223,985元，由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钟福源承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024年3月4日，华嵘保理收到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赣07执39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扣划被执行人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钟福源、李桂生、方媛的银行存款总计3300万元或查封、扣押、冻结上述被执行人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截至报告日，上述案件还在强制执行中。

(2) 2021年10月29日，华嵘保理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304民初55715号与(2020)粤0304民初55722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判令被告方媛及保证人立即向原告华嵘保理支付借款本金1,800.00万元、利息为386.91万元及律师费用16.00万元，合计2,202.91万元；判令被告方媛及保证人立即向原告华嵘保理支付借款本金1,000.00万元、利息200.41万元及律师费用11.00万元，合计1,211.41万元。

鉴于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0)粤0304民初55715号《民事判决书》已生效，且履行期限已届满，但被告仍未履行该民事判决书判定的给付义务，华嵘保理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华嵘保理于2022年7月14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2)粤0304执22775号《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认为申请执行符合诉讼法规定的受理条件，决定立案执行。2023年9月26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2)粤0304执22775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冻结了被执行人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持有的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1960万股股份(49%的股权份额)，以及轮候查封了方媛位于深圳福田街道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2栋1106房产。2023年10月收到法院评估结果通知书以及拍卖裁定书之二，将对被执行人新世纪公司持有的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49%股份进行拍卖，起拍价为1,884.04元。

2024年4月3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3)粤0304执恢4250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裁定：将被执行人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持有的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49%的股份(共1960万股)作价1,884.04万元过户至中华嵘保理名下，抵偿本案部分债务。上述股份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申请执行人华嵘保理时起转移。

根据《江西省工商局企业注册管理局关于规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登记业务的通知》，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49%的股份(共1960万股)已在江西联合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完毕股份交割，该部分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名下。

2024年5月30日，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在赣州市行政审批局办理完毕《公司章程》备案登记。

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不服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0)粤0304民初55722号民事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3年1月19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粤03民终3929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判决)。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子公司华嵘保理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华嵘保理于2023年4月11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3)粤0304执12992号《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认为华嵘保理申请执行符合诉讼法规定的受理条件，决定立案执行。

华嵘保理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立案执行后，查封、冻结、扣押、扣留、提取或划拨被执行人钟福源、李桂生、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方媛的财产(以

人民币 15900498.93 元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申请执行费、执行中实际支出的费用等为限)；查封、冻结、扣押、扣留、提取或划拨被执行人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于都县银通汽车驾驶员培训学校(普通合伙)、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于都县荣华客运出租有限公司的财产(以人民币 7950249.45 元为限)。

华嵘保理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23)粤 0304 执 12992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在执行过程中,法院依法查封被执行人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于都县贡江镇长征大道北侧圣世广场店铺。被执行人已就上述房产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法院已依法受理,案号(2024)粤 0304 民诉前调 976 号,案件正在审理中,暂未有结果,法院暂无法处置。轮候查封被执行人方媛名下位于福田街道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的房屋,上述房产因系轮候查封,法院暂无法处置。法院依法轮候冻结被执行人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持有的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1960 万股股份(49%的股权份额),轮候冻结期限自 2023 年 9 月 18 日至 2026 年 9 月 17 日届满。已向本院(2023)粤 0304 执恢 4250 号案件发送参与分配申请,参与该案处置的被执行人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持有的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1960 万股股份的案款分配,暂无结果。依法扣划被执行人名下案款 46446.24 元,扣除执行费 596.69 元,剩余案款 45849.55 元已向申请执行人支付。

同时,法院通过全国法院网络执行查控系统、深圳法院鹰眼查控系统向房产、银行、证券、工商等相关部门查询,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其它可供执行的财产。

法院认为,被执行人目前暂无其它可供执行的财产,本次执行程序无法继续进行,可予以终结,需继续执行的条件成就后再重新启动。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期间,申请执行人享有继续要求被执行人清偿债务的权利,被执行人负有继续向申请执行人履行的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八)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十七条的规定,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裁定送达后立即发生法律效力。

华嵘保理正在查找可执行财产进行追偿。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华嵘保理账面应收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保理融资款与应收方媛保理融资款,已全额计提减值。

3. 公司依法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深圳市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捷控股公司”)、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智远公司”)、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捷物流公司”)和张丽斌、陆叶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支付股权回购款及相应的利息、股权收购费和律师费等。

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 03 民初 170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佳捷控股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十日内支付原告本公司 7,958.00 万元及相应利息及违约金(二)被告华智远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十日内支付原告本公司股权回购款 706.00 万元及相应利息及违约金。(三)被告华智远公司、张丽斌对被告佳捷控股公司的上述第一项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被告佳捷控股公司、张丽斌对被告华智远公司的上述第二项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被告佳捷控股公司、华智远公司、张丽斌连带支付原告本公司股权收购费用 26.50 万元、律师费 69.00 万元。(六)驳回原告本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3 年 9 月 13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粤 03 执恢 595 号之二《执行裁定书》。在诉讼阶段,公司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9)粤 03 民初 1703 号民事裁定冻结被执行人张丽斌持有的新余市同舟好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7.2657%的股权;冻结被执行人张丽斌持有的新余市融财致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9.998%的股权。被执行人名下持有的股权尚在评估中,暂无法处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佳捷控股公司股权回购款 7,956.79 万元、应收华智远公司股权回购款 706.00 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

截至报告日,上述案件还在强制执行中。

4. 2020 年,公司依法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对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捷物流公司”)、深圳市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捷控股公司”)、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智远公司”)和张丽斌、陆叶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偿还借款及相应的利息和律师费等。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9）粤0307民初11376号，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判决如下：（一）被告佳捷物流公司、佳捷控股公司、华智远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本公司偿还借款本金906.12万元及截至2020年4月30日的借款利息1,606.75万元，2020年5月1日之后的借款利息应以未付借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9.9%的标准支付至借款本金付清日止。（二）被告佳捷物流公司、佳捷控股公司、华智远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连带向原告本公司支付律师费18.00万元。

2021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2020）粤03007破23号之三《民事裁定书》。法院认为，经管理人调查，佳捷物流公司目前已停止经营，管理人已接管到债务人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但因客观原因无法进行清算审计工作。依据管理人对债务人现有财产的调查及接管结果，佳捷公司的财产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相关当事人亦未提出和解或重整申请。因此，佳捷物流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其全部债务，符合法定破产条件，依法应当宣告其破产。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裁定宣告佳捷物流公司破产。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账面应收-佳捷物流公司1,297.68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

截至报告日，公司正在查找可执行财产进行追偿。

5.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嵘保理因于都诚鑫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于都诚鑫公司”）拖欠保理款纠纷事项，经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特邀调解员徐晶调解，于2020年12月8日达成调解协议如下：1、各方确认，截至2020年8月31日于都诚鑫公司尚欠华嵘保理融资款本金人民币3,000.00万元、利息人民币合计520.99万元，后续利息自2020年9月1日起，以未还融资款为本金，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于都诚鑫公司应按先息后本的顺序分期清偿。2、袁荣福、曾小英、于都荣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于都诚鑫公司上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于都诚鑫公司履行完毕上述还款义务后，各方就本案产生的债权债务全部结清。如于都诚鑫公司未能按期足额履行上述还款义务，剩余款项全部到期，华嵘保理可就本金人民币3,000.00万元及利息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已偿还的部分按先息后本的顺序予以扣减。4、华嵘保理因本案支出律师费人民币27.50万元，于都诚鑫公司应在协议生效之日支付至华嵘保理。5、案件调解费人民币1.60万元由于都诚鑫公司在协议生效之日支付至调解员徐晶。

经各方申请司法确认上述调解协议，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作出了（2020）粤0391民特265号和（2020）粤0391民特26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上述调解协议有效，当事人应当按照调解协议的约定自觉履行义务，一方当事人拒绝履行或者未全部履行的，对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调解协议书生效后，被执行人于都诚鑫公司仅向申请执行人华嵘保理支付律师费27.50万元、利息400.00万元，之后并未履行调解协议书中确定的应尽义务。

为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华嵘保理向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交《执行申请书》，申请责令被执行人于都诚鑫公司、袁荣福、曾小英、于都荣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申请执行人华嵘保理支付保理融资款本金3,000.00万元及利息，以及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和执行费用。2021年11月19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2021）粤0391执4253号和粤0391执4255号《执行案件立案通知书》。

截至2024年6月30日，华嵘保理-于都诚鑫公司账面应收保理款本金3,000.00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

截至报告日，公司正在查找可执行财产进行追偿。

6. 2023年9月，本公司收到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法院（2023）赣0404民初2909号《应诉通知书》，九江市交通运输局因武宁县沙田新区客运站对价纠纷事项对公司提起诉讼。2023年11月28日，九江市交通运输局于向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法院提出对第三人江西恒中实业有限公司的撤诉申请，同日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变更后诉讼请求为“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武宁沙田新区客运站主站房、修理厂、附属设备，及其他资产对价共计3,506.17万元。”

2024年1月，公司收到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法院（2023）赣0404民初290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九江市交通运输局撤回对第三人江西恒中实业有限公司的起诉。

根据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法院（2023）赣 0404 民初 2909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如下：驳回原告九江市交通运输局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217,109 元，由原告九江市交通运输局负担。

7、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二级子公司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南客运站”）收到江西省于都县人民法院（2023）赣 0731 民初 4151 号《应诉通知书》，原告袁观文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项对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提起诉讼。

同日，城南客运站收到江西省于都县人民法院（2023）赣 0731 民初 4151 号《民事裁定书》，原告袁观文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查封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位于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欧翔路延伸段北侧不动产权登记证为赣（2021）于都县不动产权第 0025083 号的房产。于都县人民法院裁定：查封登记在被告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欧翔路延伸段北侧产权证号为赣（2021）于都县不动产权第 0025083 号的房产。以上房产查封期限为三年。裁定立即开始执行。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法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

2024 年 1 月 24 日，于都城南客运站有限公司收到江西省于都县人民法院（2023）赣 0731 民初 4151 号《民事裁定书》。原告袁观文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以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保全冻结了案涉标的，原告需先行向该院提出执行异议为由申请案件中止审理，法院认为原告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应当予以准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五项之规定，裁定如下：本案中止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一)分部报告**1. 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不同经济特征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②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③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会计政策

每个经营分部会计政策与本附注三所述会计政策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江西地区	安徽地区	广东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693,321,830.98	27,646,037.28	7,104,416.90	13,191,553.23	714,880,731.93
二、营业成本	697,614,325.57	48,321,318.38		10,776,935.48	735,158,708.47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7,969.14	1,059,379.65	-476,312.44	-495,829.92	1,756,866.27
四、信用减值损失	-725,862.01	-171,291.64	8,614,244.51		7,717,090.86
五、资产减值损失	697,987.02				697,987.02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133,876,333.45	8,534,765.26	713.70		142,411,812.41
七、利润总额	25,460,899.24	-10,116,331.19	15,725,840.85	15,252,478.20	15,817,930.70
八、所得税费用	6,369,004.77	43,208.79		295,636.47	6,116,577.09
九、净利润	19,091,894.47	-10,159,539.98	15,725,840.85	14,956,841.73	9,701,353.61

十、资产总额	7,624,842,467.94	251,422,753.55	19,484,033.35	3,271,810,497.06	4,623,938,757.78
十一、负债总额	5,051,374,402.79	142,440,825.41	147,767,450.42	1,849,443,482.90	3,492,139,195.7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476,824.17	22,526,824.17
其他应收款	1,262,417,892.98	1,279,468,823.68
减：坏账准备	-322,913,329.19	-322,937,734.50
合计	952,981,387.96	979,057,913.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5,168,415.99	5,168,415.99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8,308,408.18	17,358,408.18
合计	13,476,824.17	22,526,824.1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5,168,415.99	3年以上	未及时付款	否
合计	5,168,415.99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30（含）天以内	939,025,002.76	955,631,388.07
31 天至 1 年	510,661.04	955,206.43
1 年以内小计	939,535,663.80	956,586,594.5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3,400.00	23,400.00

5年以上	322,858,829.18	322,858,829.18
减：坏账准备	-322,913,329.19	-322,937,734.50
合计	939,504,563.79	956,531,089.1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7,229.51	15,655.03
合并范围关联公司往来	1,082,759,628.65	1,099,711,686.53
履约及投标保证金	60,000.00	60,000.00
暂借款	90,367,234.44	90,367,234.44
往来款	353,583.00	-
股权回购款及债权转让款	86,627,863.10	86,627,863.10
其他	2,182,354.28	2,686,384.58
减：坏账准备	-322,913,329.19	-322,937,734.50
合计	939,504,563.79	956,531,089.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744.99	71,160.33	322,858,829.18	322,937,734.5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136.01	18,498.16		25,634.17
本期转回	2,270.59	47,768.89		50,039.4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2,610.41	41,889.60	322,858,829.18	322,913,329.1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22,937,734.50	25,634.17	50,039.48			322,913,329.19
合计	322,937,734.50	25,634.17	50,039.48			322,913,329.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196,718,857.13	15.58	关联方往来款	1-5年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147,178,831.32	11.66	关联方往来款	1-5年	
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46,880,838.84	11.63	关联方往来款	1-5年	144,854,797.44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34,993,485.92	10.69	关联方往来款	1-5年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16,088,066.23	9.20	关联方往来款	1-5年	
合计	741,860,079.44	58.76	/	/	144,854,797.4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54,356,147.04	137,100,000.00	1,617,256,147.04	1,784,690,996.69	137,100,000.00	1,647,590,996.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628,300.54		29,628,300.54	31,557,912.36		31,557,912.36
合计	1,783,984,447.58	137,100,000.00	1,646,884,447.58	1,816,248,909.05	137,100,000.00	1,679,148,909.0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30,334,849.65		30,334,849.65	0.00		-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3,588,833.75			3,588,833.75		-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38,880,000.00			38,880,000.00		-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75,595,703.89			75,595,703.89		-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31,216,582.74			31,216,582.74		-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39,646,576.66			39,646,576.66		-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82,753,900.00			82,753,900.00		-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185,000,000.00			185,000,000.00		-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163,375,900.00			163,375,900.00		-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江西长运鹰潭公	19,600,000.00			19,600,000.00		19,600,000.00

共交通有限公司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107,980,000.00						107,980,000.00				-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124,200,000.00						124,200,000.00				-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
深圳市华嵘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00,000.00			27,500,000.00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508,888,300.00						508,888,300.00				-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3,310,350.00						23,310,350.00				-
合计	1,784,690,996.69				30,334,849.65		1,754,356,147.04			137,1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1,557,912.36			697,486.62			2,627,098.44			29,628,300.54	
小计	31,557,912.36			697,486.62			2,627,098.44			29,628,300.54	
合计	31,557,912.36			697,486.62			2,627,098.44			29,628,300.54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7,358,380.17	11,978,583.86	26,616,217.35	13,285,536.32
合计	27,358,380.17	11,978,583.86	26,616,217.35	13,285,536.3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业务类型				
其中：材料配件收入	109,096.24	88,536.93	318,323.45	250,487.23
修理收入	281,470.84	687,127.57	441,798.43	946,620.22
租金收入	24,761,711.64	10,567,172.66	22,831,669.84	9,478,224.68
服务及其他收入	2,206,101.45	635,746.70	3,024,425.63	2,610,204.19
合计	27,358,380.17	11,978,583.86	26,616,217.35	13,285,536.32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7,486.62	1,938,114.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525,150.3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4,222,636.97	1,938,114.3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52,933.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70,123.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1,446.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621,785.5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		

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3,460.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9,949.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5,706.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6,229.50	
合计	32,524,871.1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列入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理由

项目	涉及金额	说明
线路及营运补助	131,550,446.59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享受
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24,114,188.93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享受
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助	23,465,642.80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享受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6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6	-0.10	-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晓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